Nokia 3250
用戶指南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RM-38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的規定：1999/5/EC。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CE0434

Nokia、Visual Radio、Nokia Connecting People、與Pop-Port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爲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和Visual Radio （視覺廣播）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symbian 本產品包含Symbian Software Ltd.© 1998-2006授權的軟體。Symbian和Symbian OS爲Symbian Ltd的商標。



包含RSA BSAFE密碼編譯或來自RSA Security的安全協定軟體。



Java™和所有以Java爲主的標誌均爲Sun Microsystems, In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美國專利號碼5818437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Copyright © 1997-2006。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爲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爲其他用途。其他資訊，包括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 <http://www.mpegla.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爲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絡。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3250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 V, GSM 900/1800/19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900: 2W; GSM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警語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 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功能規格	符合GSM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理方法
製造廠商	Nokia Corporation
進口、代理廠商 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爲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電話都可能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行動電話。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位於可能引起爆破的環境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本裝置。



小心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內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產品。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合格的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請記得備份重要資料或保留手寫紀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待機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關於您的裝置

本指南所述的行動電話，業經認證適用於GSM 900/1800/1900與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包括版權。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警告：您必須先將本裝置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裝置。



警告：此銷售包裝可能包含如 pop-port 資料連接埠蓋、SIM卡、MicroSD等小物品，請放在孩童拿不到的地方。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行動電話。能否使用本裝置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本裝置支援在TCP/IP通訊協定上執行的WAP 2.0通訊協定（HTTP 和SSL）。本行動電話的部分功能（例如：網路瀏覽、電子郵件、即按即說、即時訊息和多媒體訊息）必須受到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使用充電器爲本裝置充電之前，請先確認充電器之型號[1]。本裝置只能使用AC-3或AC-4來充電。本裝置使用BP-6M電池。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爲AC-3C、AC-3U或AC-3X等。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配件與週邊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 將所有配件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概述

■ 功能簡介

您的行動電話提供許多日常生活使用的實用功能，例如：行事曆、電子郵件應用程式、時鐘、鬧鐘、XHTML網頁瀏覽器，和收音機。本行動電話還支援以下功能：

- 具有錄影功能的2百萬畫素[1]攝影機
- 具備音樂播放控制鍵和支援MP2、WWA、和eAAC+檔的音樂播放器
- 增強的聲控撥號和聲控指令
- 藍芽無線技術
- 可增加行動電話記憶容量的microSD記憶卡

■ 密碼

保密碼

保密碼（5到10碼）可協助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預設的密碼為12345。請變更密碼，並將新密碼與行動電話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要變更密碼，或要設定讓行動電話詢問密碼，請參閱第 76頁的「保密」。

若您連續五次輸入錯誤的保密碼，行動電話就會忽略之後輸入的密碼。請稍候五分鐘，然後再次輸入密碼。

本裝置被鎖住時，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PIN碼

- 個人識別碼 （PIN 碼）和通用個人識別碼（UPIN碼）（4到8碼）可協助防止您的SIM卡被盜用。詳情請參閱第 76頁的「保密」。PIN碼通常是隨附SIM卡提供。
- PIN2碼（4到8碼）可能會隨附SIM卡提供。在使用特定功能時就需要輸入PIN2碼。
- 存取安全模組內的資訊時需要輸入模組PIN碼。如果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模組PIN碼。
- 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輸入簽名PIN碼。如果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簽名PIN碼。

---

1. 有效畫素為 1600x1200 畫素。

PUK碼

個人解鎖碼 (PUK) 和通用個人解鎖碼 (UPUK) （8碼）可分別用來解除被鎖住的PIN和UPIN碼。PUK2碼可用來解除被鎖住的PIN2碼。

若SIM卡沒有隨附PUK與PUK2碼，請洽詢您當地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此碼。

限制密碼

使用通話限制設定時需要輸入限制密碼（4碼）。詳情請參閱第 79頁的「通話限制」。您可以從您的服務供應商處取得此碼。

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限制密碼，此密碼便會被鎖住。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服務供應商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 設定檔設定服務

您的行動電話必須先有正確的設定檔設定，才能使用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線上狀態、即按即說、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同步處理、線上播放和瀏覽器等功能。您的手機會依照使用的SIM卡來自動設定瀏覽器、多媒體訊息、存取點和線上播放設定。您也許會接收到直接包含在設定檔訊息內的設定，收到設定後，您必須將設定儲存在行動電話中。

若要得知是否可取得此設定的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者離您最近的諾基亞授權經銷商。

當您接收到設定檔設定訊息時，若該設定沒有自動儲存並啓動，螢幕就會顯示 1 則新訊息。選擇**顯示**可開啓訊息。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選項** > 儲存。若行動電話要求設定檔設定的PIN碼:，請輸入設定使用的PIN碼，然後選擇**確定**。要取得PIN碼，請洽詢服務供應商。

若尚未儲存過任何設定，收到的設定就會被儲存並設爲預設的設定檔設定。若已儲存過設定，行動電話就會要求設爲預設的設定。

要放棄接收到的設定，請按**選項** > 刪除。

■ 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您也許可以將內容和應用程式（例如：佈景主題、鈴聲和影片）下載到您的行動電話中（系統服務）。選擇下載功能（例如：在多媒體功能表）。要進入下載功能，請參閱相關的功能表說明。如需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 Nokia支援與洽詢資訊

請查看www.nokia.com.tw/support 或您當地的 Nokia 網站以取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新增資訊、下載以及與您的Nokia產品相關的服務資訊。您也可以在 www.nokia.com.tw/settings 為您的行動電話型號下載免費的設定檔設定，例如：MMS、GPRS、電子郵件和其它服務。

如果您需要服務，請洽詢 www.nokia.com.tw/contactus。

如需維護服務，請洽詢您最近的Nokia維修服務位置，其資訊可在www.nokia.com.tw/carecenter上找到。

1. 開始使用

■ 插入SIM卡與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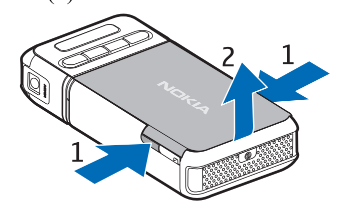
請務必先將本裝置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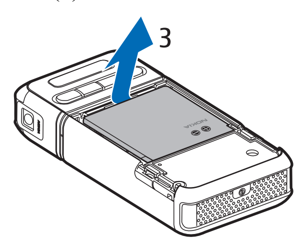
警告：將所有SIM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爲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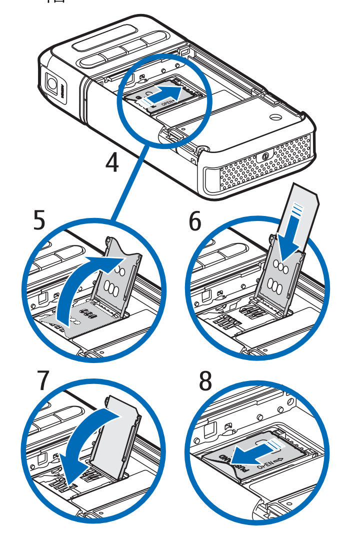
1. 將行動電話背面朝上，按下行動電話 (1) 兩側的固定鈕，然後向上取出背面的外殼 (2)。



2. 如 (3) 所示，向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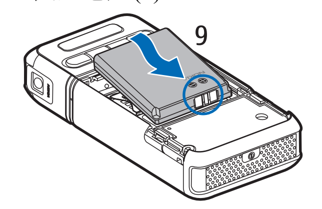


3. 請將SIM卡插槽往反方向推出 (4) 以開啓 (5) SIM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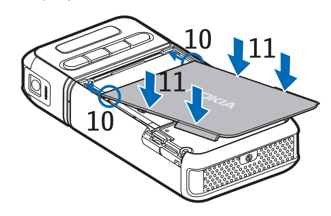


4. 將 SIM 卡插入 SIM 卡插槽 (6)。請確認斜角朝上。

5. 關閉SIM卡插槽 (7) 並向上推固定住 (8)。
6. 裝回電池 (9)。



7. 要裝回背面外殼，將背面外殼對準行動電話 (10) 的鎖定卡榫，然後下壓裝回外殼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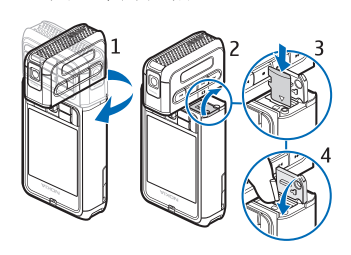


請注意：您的行動電話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插入microSD卡



1. 轉動行動電話的下半部可進入microSD卡的插槽蓋。
2. 要打開插槽蓋，請拔開插槽蓋的轉角。
3. 記憶卡插入時，卡的金色接觸點要朝向插槽蓋的背面，然後向下壓直到固定為止。
4. 關上卡片插槽。



請將所有 microSD 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使用本裝置時，請僅搭配使用相容的microSD記憶卡。其他類型的記憶卡（例如：微型多媒體記憶卡）並不適用於microSD卡插槽，而且與本裝置不相容。使用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以及手機，而儲存於不相容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也會毀損。

隨附在記憶卡上的應用程式和內容是由協力廠商供應商提供。

這些應用程式視系統而定，詳細資訊請洽詢相關的服務供應商。

取出記憶卡



重要：當正在使用microSD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手機，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您可以在操作期間不關機取出或更換micro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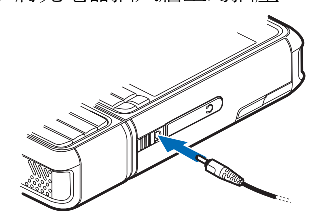
1. 轉動行動電話的下半部可進入microSD卡的插槽蓋。
2. 打開microSD卡的插槽蓋，然後依照螢幕上的指示。
3. 取出（或更換microSD）卡，然後闔上插槽蓋。



警告：請將所有microSD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爲電池充電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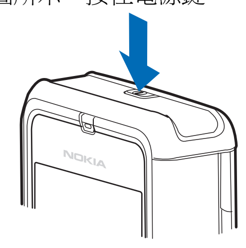
2. 將充電器的導線插入行動電話的充電器插孔。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幾分鐘後才能撥打電話。

充電的時間根據充電器與電池的使用情況而有所不同。用AC-3充電器爲BP-6M電池充電，需要大約3小時候，而用AC-4充電器則需大約2小時。

開機和關機

如圖所示，按住電源鍵。



若行動電話要求您輸入PIN碼，請輸入PIN碼，然後選擇**確定**。

若行動電話要求您輸入鎖定密碼，請輸入鎖定密碼，然後選擇**確定**。鎖定密碼的原廠設定爲12345。

設定時間和日期

要設定正確的時區、時間和日期，請選擇目前所在城市或選擇清單中相同時區的最接近城市，接著輸入當地時間和日期。

一般操作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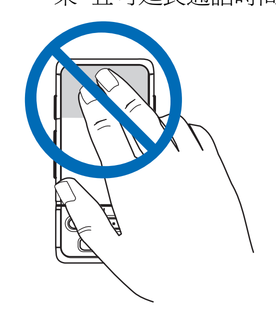
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行動電話。



本裝置具有隱藏式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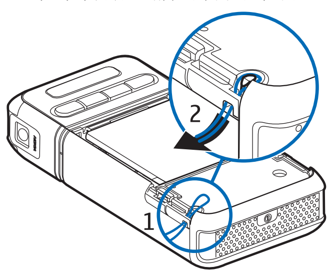


請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本裝置開機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裝置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在使用本裝置時避免接觸天線部分可以讓天線發揮最佳效果，且可延長通話時間。



穿戴手機吊飾

1. 取下行動電話的背面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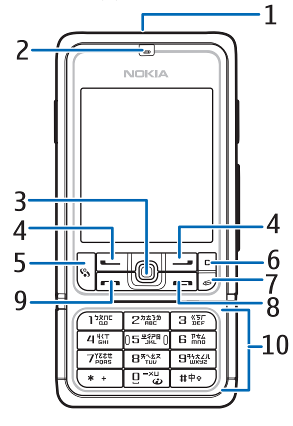


2. 將手機吊飾扣環穿過吊飾孔 (1)。
3. 將扣環套在吊飾釘上，然後拉緊扣環 (2)。
4. 裝回背面外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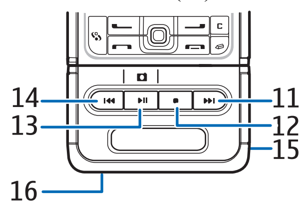
2. 行動電話

■ 按鍵和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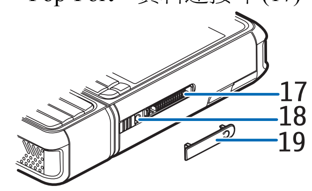
- 電源鍵 (1)



- 聽筒 (2)
- 導覽鍵 (3)
- 選擇鍵 (4)
- 功能表按鍵 (5)
- 清除鍵 (6)
- 編輯鍵 (7)
- 結束鍵 (8)
- 通話鍵 (9)
- 數字鍵 (10)
- 快轉 ▶▶I，放大 (11)



- 停止 ● (12)
- 播放/暫停 ▶II 拍攝鍵 (13)
- 倒轉 I◀◀，縮小 (14)
- 攝影機鏡頭 (15)
- 擴音器 (16)
- Pop-Port™ 資料連接埠 (17)



- 充電器插孔 (18)
- Pop-Port連接埠蓋 (19)



警告：請將所有Pop-Port連接埠蓋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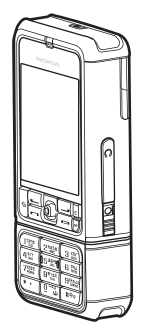
請將本裝置放在遠離磁鐵或磁場的地方，因為磁性可能會造成某些應用程式（例如攝影機）未預期地啟動。

操作模式

本行動電話有三種操作模式：通訊、攝影機和音樂模式要在模式中做切換，請轉動行動電話的下方。在模式啓動前會有一陣短暫的等待時間。在通訊模式中，請勿將行動電話向右轉動超過90度，或向左轉動超過180度。如果強制轉動行動電話下方超過限制的角度，將會損毀行動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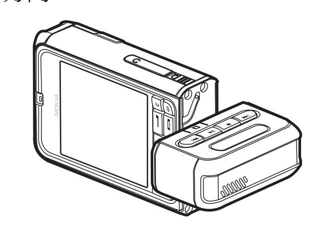
通訊模式

當行動電話下方的數字鍵和螢幕位於同一方時，通訊模式就會啓動。



攝影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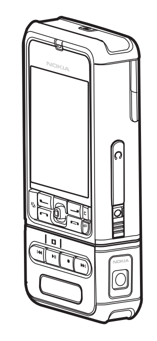
要在通訊模式中啓動攝影機模式，請將行動電話的下方向左轉動90度，這樣當您面對螢幕時，攝影機鏡頭就會指向別的方向。



要拍攝自己的肖像，請將行動電話的下方向右轉動90度，這樣當您面對螢幕時，攝影機鏡頭就會指向您自己。

音樂模式

要在通訊模式中啓動音樂模式，請將行動電話的下方向左轉動180度，這樣用來播放音樂的按鍵就會位於螢幕的同一方。



■ 待機模式

當您開機時，行動電話會登入到系統且處於動態待機模式，這代表您的行動電話已可使用了。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想要的操作模式。

要開啓已撥電話清單，請按一下通話鍵。

要使用聲控指令，請按住右選擇鍵。

要連線上網，請按住**0**。

動態待機模式

在動態待機模式中，您可以使用主螢幕來進入最常使用的應用程式。要選擇是否在螢幕上顯示待機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 > 開或關。

要進入動態待機應用程式，請上下捲動，然後捲動到應用程式，再選擇此應用程式。使用中的待機模式畫面上排會顯示預設的應用程式，以及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其下列出的播放器事件。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或事件，然後按導覽鍵。

待機模式導覽鍵捷徑

根據預設，行動電話若處於動態待機模式，便無法使用待機模式才能使用的導覽鍵捷徑。您必須停用動態待機模式才能使用下列功能捷徑。

要開啓通訊錄，請上下捲動，或按導覽鍵。

要開啓行事曆，請向右捲動。

要輸入文字訊息，請向左捲動。

變更導覽鍵應用程式捷徑：

1.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2. 捲動到要變更的捷徑，然後按導覽鍵。
3. 捲動到一個新的應用程式，然後按導覽鍵。

某些捷徑已固定，您無法變更。

■ 指示符號

本行動電話連結到GSM系統。

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已收到一則或數則訊息。

寄件匣中有訊息等待發送。詳情請參閱第 35 頁的「寄件匣」。

您有未接來電。詳情請參閱第 25 頁的「最近通話」。

當鈴聲類型已設爲無聲，以及訊息提示聲和電子郵件提示聲已設爲關時才會顯示。詳情請

參閱第 70頁的「操作模式」。

行動電話的鍵盤已鎖住。詳情請參閱第 21 頁的「鍵盤鎖（按鍵保護）」。

已啟動擴音器。

已啟動鬧鈴。

2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詳情請參閱第 73頁中通話的「使用中的號碼」。

/ 所有打至行動電話的來電都會被轉到語音音箱，或轉到其他號碼。若您使用兩組電話號碼，第一組號碼的轉接指示符號為 1 ，而第二組的轉接指示符號則為 2 。

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助聽器感應裝置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已中斷與藍芽耳機的連線。

D / D+ 數據通話已啟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可使用。

GPRS或EDGE的封包數據連線已啟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藍芽已啟動。

正在使用藍芽傳輸數據。詳情請參閱第 84頁的「藍芽連線」。

已建立USB連結。

可能也會顯示其他的指示符號。

■ 使用導覽鍵捲動或選取

向上、下、左或右移動導覽鍵可捲動螢幕。要選取反白顯示的項目，請按導覽鍵。

標記或取消應用程式中項目的標記

要標記或取消應用程式中項目的標記，請按住編輯鍵，然後按導覽鍵。要標記或取消數個連續項目的標記，請按住編輯鍵，然後向上或下捲動。

■ 功能表

在功能表中，您可以進入本行動電話的功能。要進入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要開啟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按導覽鍵。

要變更功能表畫面，請選擇**功能表** > **選項** > 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假如您變更了功能表的功能順序，此順序可能會和使用指南中描述的預設順序不同。

要關閉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儘可能的多次選取**返回**和**退出**來回到待機模式，或選擇**選項** > 退出。

要在已開啓的應用程式中做切換，請按住功能表鍵。應用程式切換視窗開啓，可顯示已開啓的應用程式清單。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然後進行選取。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電力的消耗量，並降低電池的壽命。

說明

您的裝置有內容相關說明。您可以從應用程式或主功能表中連結說明。

在應用程式開啓時，若您想進入說明，請選擇**選項** > 說明。要在於背景執行的應用程式和說明中做切換，請選擇並按住**功能表**。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選項：

主題清單 — 在合適的資料類別中查看提供主題的清單

說明類別清單 — 查看說明類別的清單

依關鍵字搜尋 — 使用關鍵字來搜尋說明主題

從主功能表開啓說明，請選擇工具 > 說明。在說明類別的清單中，請選擇一個想要的應用程式來查看說明主題清單。要在說明類別清單（以 標示）和關鍵字清單（以 abc 標示）做切換，請向左或右捲動。按導覽鍵顯示相關的說明文字。

教學說明

教學說明包含行動電話的功能介紹以及行動電話的使用方法。當您首次開啓行動電話時，教學說明就會自動開啓。若您要自己開啓教學說明，請選擇**功能表** > 教學和一個教學項目。

音量控制

在通話期間或聆聽聲音檔時，若要調整耳機或擴音器的音量，請向左或右捲動。

若要在通話期間開啓擴音器，請選擇**擴音器**。

若要在通話期間關閉擴音器，請選擇**手機聽筒**。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 鍵盤鎖 （按鍵保護）

避免不小心按到鍵盤，請在1.5秒內按左邊選擇鍵和 * 來鎖住鍵盤。

要解除鍵盤鎖，請選擇**取消鎖定**，然後在1.5秒內按*。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3. 通話功能

■ 撥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請按刪除鍵來刪除號碼。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連按鍵兩下*輸入國際冠碼（+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2. 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3. 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打電話，請按結束鍵。

要從通訊錄中撥打電話，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捲動到想要的姓名，或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然後捲動到想要的姓名。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1**。您必須定義語音信箱號碼才能撥打語音信箱。請參閱第69頁的「語音信箱」。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最近撥出的電話號碼，請按通話鍵。螢幕會顯示您最近撥打或嘗試撥打的20個電話號碼清單。捲動到您要的電話號碼，然後按下通話鍵。

要進行即按即說通話，請參閱第 93頁的「即按即說」。

單鍵撥號

您可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2**到**9**）。詳情請參閱第 41 頁的「指定單鍵撥號鍵」。

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進行單鍵撥號：

- 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再按通話鍵。
- 若單鍵撥號已設為開，請按住單鍵撥號鍵直到撥出號碼為止。要將單鍵撥號設為開，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通話設定 > 單鍵撥號 > 開。

增強的聲控撥號

您可以說出已儲存在行動電話的連絡人清單中的名字來撥出電話。行動電話連絡人清單中的所有項目均自動新增一項聲控指令。

語音標籤無法接受太短的名稱。請使用較長的名稱，並避免使用電話號碼不同卻聲音相似的名稱。

進行聲控撥號

若一項應用程式正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來傳送或接收資料，請

先結束該應用程式，再使用聲控撥號。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選擇鍵。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

   若您正在使用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請按住耳機鍵。

2. 請清楚地說出聲控指令。行動電話將會播放最相符的聲控指令。大約1.5秒之後，行動電話便會撥出該號碼；或者，若顯示結果不正確，請在撥號之前選擇**下一頁**，然後選擇其他號碼撥出。

   使用聲控指令來執行所選擇的行動電話功能與聲控撥號的方式相似。詳情請參閱第69頁的「聲控指令」。

撥打會議通話（系統服務）

1. 與第一名與會者通話。
2. 要與另一名與會者通話，請選擇**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3. 當對方接聽通話時，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將第一位與會者加入會議通話中。
   - 要在通話中增加新的與會者，請重複步驟2，然後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行動電話支援會議通話，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您自己）。
   - 要和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對話，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擇一位與會者，然後按**私人**。行動電話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與會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若要返回會議通話，請選擇**選項** >加入至會議通話。
   - 要中斷與會者，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與會者，然後選擇**中斷**。
4. 要結束會議通話，請按結束鍵。

■ 接聽或拒絕來電

要接聽來電，請按一下通話鍵。

要在接聽電話之前關閉鈴聲，請選擇**靜音**。

祕訣：若相容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只要按下耳機鍵便可接聽來電與結束通話。

要拒絕來電，請按一下結束鍵。對方會聽到「忙線中」的聲音。

若已啓動來電轉接選項，若忙線中則會轉接來電、若拒絕來電也會轉接來電。

要發送簡訊告知來電者您不能接聽的原因，請選擇**選項** > 傳送簡訊。您可以先編輯文字內容，然後再發送出去。請參閱第 72頁中通話的「以簡訊拒絕來電」和「文字訊息」。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在通話期間，按通話鍵可接聽等待中的電話。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要啓動來電插撥的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來電插撥 > 啓動。

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擇**切換**。

通話期間選項

在通話期間所能使用的選項大多為系統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在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一些選項：

靜音或取消靜音；啓動手機聽筒、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若已連接相容藍芽耳機）；結束目前通話或結束所有通話；新通話；會議通話；接聽；拒絕；切換；保留或恢復通話；和開啓動態待機顯示。

轉移 — 可接通進行中的通話和保留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

取代 — 結束目前通話，並接通等待中的來電。

傳送雙音多頻 — 發送雙音多頻 (DTMF) 字串，例如：密碼。輸入雙音多頻 (DTMF)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 (**w**) 或暫停字元 (**p**)，請重複按 *。要發送雙音多頻 (DTMF)，請按**確定**。

祕訣：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欄位加入雙音多頻 (DTMF) 。

通訊記錄

在通訊記錄中，您可以觀看行動電話記錄的電話記錄、文字訊息、封包數據連線、以及傳真和數據通話。您可以過濾通訊記錄來觀看其中一種事件類型，並依據通訊記錄資料建立新的通訊錄。

遠端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瀏覽網頁的連結都會被歸類為一般通訊記錄中的數據通話或封包數據連線。

最近通話

行動電話會記錄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已撥電話、和大約通話時間。當系統支援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的記錄，而且行動電話也已開機並位於系統服務的涵蓋範圍內時才可使用這兩項功能。

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可查看最近20通未接來電（系統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 > 未接來電。

要查看最近20通已接來電或姓名（系統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 > 已接來電。

已撥號碼

查看最近20通已撥或嘗試撥出的電話記錄，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 > 已撥電話。

清除最近通話清單

要在最近通話畫面中清除所有最近通話清單，請選擇**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

要清除單項通話記錄，請開啟您要刪除的記錄，然後選擇**選項** > 清除清單。

要清除個別事件，請開啟一個記錄，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清除鍵。

通話計時

要查看接聽與撥出電話所耗費的時間，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通話計時 > 最後通話計時、已撥電話、已接來電或通話累積時間。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有些計時器（包括使用時限計時器）也許會在服務或軟體升級期間重設。

將通話計時器歸零

要將通話計時器歸零，請選擇**選項** > 計時器歸零，然後輸入鎖定密碼。詳情請參閱第 76頁的「保密」。

一般通訊記錄

在一般通訊記錄中，每筆通訊事件都會顯示發送者或接收者的姓名、電話號碼、服務供應商的名稱或存取點。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簡訊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一筆通訊事件。

要查看一般通訊記錄，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然後向右捲動。

要過濾一般通訊記錄，請選擇**選項** > 篩選和過濾類型。

要永久清除所有通訊紀錄內容，請選擇**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 > **是**。

封包數據計數器和連線計時器

要查看已傳輸的數據量（以KB計算）以及特定封包數據連線的大約時間，請捲動到以封包表示的已接收或已發送事件，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通訊記錄設定

要設定一般通訊記錄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設定：

通訊記錄週期 — 通訊記錄事件會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數天，之後將被自動刪除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若選擇不存通訊記錄，所有的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以及訊息傳送報告都將被永久刪除。

顯示通話計時 — 詳情請參閱第 25頁的「通話計時」。

封包數據計數器

封包數據計數器可讓您查看在封包數據 (GPRS) 連線期間，已發送與接收數據的數量。

要進入功計數器，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封包數據。

4. 輸入法

本行動電話中可用的輸入法需視行動電話的銷售市場而定。

本行動電話具有繁體中文輸入法。

■ 選擇輸入法

要在輸入文字時，快速切換編寫語言，請按編輯鍵，然後選擇編寫語言和要使用的語言。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在導覽欄或輸入欄之上。

注意：並非所有輸入法皆可隨時使用。請務必查看指示符號以得知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

■ 切換輸入法

要在可用的輸入法之間進行切換，請重複按 # 直到螢幕顯示您想要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要在數字模式與其他輸入法之間快速切換，請按住 #。

■ 變更輸入法

當編寫語言為中文時，若要變更預設輸入法，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預設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ㄆ	ㄇ	ㄈ	
2	ㄉ	ㄊ	ㄋ	ㄌ	
3	ㄍ	ㄎ	ㄏ		
4	ㄐ	ㄑ	ㄒ		
5	ㄓ	ㄔ	ㄕ	ㄖ	
6	ㄗ	ㄘ	ㄙ		
7	ㄚ	ㄛ	ㄜ	ㄝ	
8	ㄞ	ㄟ	ㄠ	ㄡ	
9	ㄢ	ㄣ	ㄤ	ㄥ	ㄦ
0	ㄧ	ㄨ	ㄩ		
*		ˊ	ˇ	ˋ	˙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請重複按相對應的數字鍵，直到想輸入的注音符號出現為止。重複按 *，直到想輸入的聲調符號出現為止。
2. 捲動反白，然後選取您要的中文字。或者，向右捲動，然

後根據該字上方的編號按數字鍵。

您也可以輸入注音符號。要輸入注音符號：

1. 請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想要輸入的注音符號出現爲止。
2. 請按導覽鍵。

■ 預測功能

行動電話會根據您輸入的中文字預測下一個中文字。從候選字中選擇您要的字。要結束預測功能，請選擇**取消**。或者，您可以重新輸入文字。

■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

請重複按數字鍵，**1** 到 **9**，直到想輸入的字元出現爲止。

數字鍵並沒有印出所有可以輸入的字元。可輸入的字元視所選取的編寫語言而定；詳情請參閱第27頁的「選擇輸入法」。

若要輸入的字母和目前字母所使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出現，或者按任一捲動鍵再輸入字母。

■ 設定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若在輸入文字時編寫語言已設爲英文，要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爲開或關，請按編輯鍵，然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或智慧輸入 > 關。

■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若在輸入文字時編寫語言已設爲英文，要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爲開或關，請按編輯鍵，燃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或智慧輸入 > 關。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只要按一次按鍵就可輸入任何字母。

1. 按**2—9**輸入想要編寫的單字。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每按一次按鍵，字母也會隨著改變。

   按**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

2. 寫完單字且確認正確後，向右捲動或按**0** 鍵插入空格來確認。

   若輸入的字不是您所要的，請重複按 *直到出現您所要的字，然後確認。或者，您也可以按編輯鍵，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對應項，然後選取您要的字。

   若在單字後出現**?**字元，表示字典內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要將單字新增至字典中，請選擇**拼字**。使用傳統英文

輸入該字（最多32個字母），然後確認。該字已加入字典中。當字典容量已滿時，新字便會取代最舊的單字。

開啓一個視窗以供您編輯單字，當選取某字（出現底線）時才可使用，請按編輯鍵，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編輯單字。

■ 輸入文字的秘訣

您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來輸入文字：

- 當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要輸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在沒有顯示候選字或預測清單時插入一個空格，請按 **0**。
- 要刪除最後輸入的符號，請按清除鍵。
- 當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符號時，要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請按清除鍵。
- 在使用傳統型英文輸入、或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且沒有選取要編輯的字，或使用中文輸入且螢幕上沒有顯示輸入符號時，請按 *。
- 要撰寫複合字，請先輸入字的前半部，然後向右捲動來確認。輸入複合字的後半部，然後按**0**插入一個空格來完成此複合字。

5. 訊息

您可以建立、發送、接收、查看、編輯與分類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訊息、簡報以及文件。您也可以使用藍芽無線技術接收訊息和資料、接收和轉寄圖片訊息、並接收服務訊息、簡訊廣播訊息、以及發送服務指令。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要開啓訊息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您可以看見新增訊息功能和預設資料夾清單：

收件匣 — 包含已接收的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服務訊息除外）。電子郵件訊息會儲存在信箱資料夾中。要閱讀簡訊廣播訊息，請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

我的資料夾 — 可將訊息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信箱 — 您可以連線到遠端信箱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離線查看之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在定義新信箱的設定之後，會顯示您取的新信箱名稱而非信箱。詳情請參閱第 37 頁的「電子郵件設定」。

草稿 — 儲存未發送的草稿訊息。

寄件備份 — 儲存最近已發送的訊息（使用藍芽發送的訊息除外）。您可以變更可儲存的訊息數量。詳情請參閱第 39頁的「其他設定」。

寄件匣 — 暫時儲存等待發送的訊息

發送狀況報告（系統服務）— 儲存文件訊息傳送報告、特殊訊型類型（例如：名片）和您已傳送的多媒體訊息。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若要要求系統發送傳送報告給您，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簡訊或多媒體訊息 > 接收狀況報告 > 是。

輸入與發送訊息

無線系統也許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裝置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本裝置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

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

在您發送與接收SMS（簡訊）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或連線到遠端信箱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6頁的「訊息設定」。

1. 要建立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新增訊息和以下選項：

   簡訊 — 建立文字訊息

   多媒體訊息 — 建立多媒體訊息 (MMS)

   電子郵件 — 建立電子郵件訊息若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設定。

2. 按導覽鍵從通訊錄來選擇收訊人或群組，或在收件人欄位中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按*可加入分號 (;) 以隔開每位收訊人。
3. 當建立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請向下捲動到主旨欄位，然後輸入訊息主旨。
4. 向下捲動可移至訊息欄位。
5. 輸入訊息內容。

   當輸入文字訊息時，訊息長度指示符號會顯示您可輸入的字元數。例如，10 (2) 就表示您還可以輸入10個字元，且此文字內容將分別以兩則訊息發出。

   要套用文字訊息的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範本。要根據範本建立簡報並以多媒體訊息的形式發送出去，請選擇**選項** > 建立簡報。要套用多媒體訊息的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範本。

   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要新增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新檔 > 影像、聲音檔、影片或投影片。加入聲音檔後，會出現 圖示。

   要在電子郵件中插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備註或範本。

6.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或按通話鍵。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接收多媒體訊息的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中的多媒體訊息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6頁的「多媒體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開啓使用中的存取點並選取您建立的連結點。詳情請參閱第 36頁的「多媒體訊息設定」。

若要瞭解可用的多媒體訊息服務及申請事項，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電子郵件

在發送、接收、擷取、回覆、和轉寄電子郵件到其他電子郵件帳號之前，您必須先：

- 正確設定網際網路存取點(IAP)。詳情請參閱第 73頁的「連線」。
- 正確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7頁的「電子郵件設定」。

請遵照您的遠端信箱和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設定。

■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

如果收件匣內有未讀訊息，就會顯示 圖示。

在收件匣中，您也許會看到以下一些圖示：

表示有未讀的文字訊息

表示有未讀的特殊訊息，例如：名片

表示有未讀的多媒體訊息

表示有未讀的 WAP 服務訊息

表示未知的訊息類型

要開啓收到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和想要開啓的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查看多媒體物件

要查看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清單，請開啓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物件。您可以將檔案儲存到本行動電話中，或使用藍芽技術或以多媒體訊息方式發送檔案到其他相容裝置。

特殊訊息類型

本行動電話可以接收各種訊息，例如：系統標誌、名片和鈴聲。

要開啓收到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和想要開啓的訊息。

系統業者標誌 — 要儲存系統標誌，請選擇**選項** > 儲存。您現在可以在待機模式中看見系統標誌，而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識別。

名片 — 要儲存連絡人資訊，請選擇**選項** > 儲存名片。

鈴聲 — 要將鈴聲儲存到多媒體資料，請選擇**選項** > 儲存。

行事曆項目 — 若要在行事曆中儲存邀請事件，請選擇**選項** > 儲存至行事曆。

圖片訊息 — 要轉寄圖片訊息，請選擇**選項** > 轉寄。



請注意：圖片訊息功能只有在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支援時才能使用。只有具備圖片訊息功能的相容裝置才能接收和顯示圖片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設定檔訊息 — 您可能會收到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所發出的包含在設定檔訊息中的文字訊息服務號碼、語音信箱號碼、網際網路存取點設定、存取點登入指令碼設定、多媒體訊息設定、同步處理設定或電子郵件設定。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選項** > 儲存。

服務訊息

服務訊息（系統服務）可能是通知事項（例如：新聞頭條），並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瀏覽器服務的位址。如需關於此服務的可用性與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我的資料夾

您可以將訊息分類到其他資料夾、建立新資料夾、以及重新命名和刪除資料夾。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我的資料夾。要建立資料夾，請選擇**選項** > 新增資料夾，然後輸入資料夾的名稱。

■ 信箱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信箱。

開啓此資料夾時，您就可以連線到您的遠端信箱（系統服務）執行以下事項：

- 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
- 離線查看之前已擷取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

捲動到信箱並按導覽鍵時，行動電話會詢問您是否要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選擇是可連接您的信箱，或選擇否可離線

檢視先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您也可以選擇**選項** > 連線進行連線。

若在訊息主畫面選擇新增訊息 > 建立： > 電子郵件或信箱而且您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就會提示您進行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2頁的「電子郵件」。

當您建立新的信箱時，您爲該信箱取的名稱將會自動取代訊息主畫面的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當您連線上網時，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可結束到遠端信箱的數據通話或封包數據連線。

從信箱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信箱 > **選項** > 連線。遠端信箱連線已建立。
2. 選擇**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可使用以下選項：

   新增 — 將所有新電子郵件訊息擷取到您的行動電話

   已選取 — 僅擷取已標記的電子郵件訊息

   全部 — 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要取消擷取訊息，請選擇**取消**。
3.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之後，您可以繼續在線上查看訊息內容。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可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
4. 要開啓電子郵件訊息，請捲動到您要查看的電子郵件，然後按導覽鍵。若您尙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又正處於離線模式，請選擇開啓，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要查看以  標示的電子郵件附件，請選擇**選項** > 附件。您可以擷取、開啓或以支援的格式儲存附件。您也可以使用藍芽技術將附件發送出去。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從手機刪除

要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信箱 > **選項** > 刪除 > 僅從手機。

電子郵件的標題會留在手機中。若要同時刪除標題，您就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手機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從行動電話和伺服器刪除

要從行動電話和遠端信箱刪除某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 > 從手機與伺服器。

若您正在離線狀態，就會先刪除行動電話中的電子郵件。在您下次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該電子郵件將會自動從遠端信箱刪除。若您使用的是POP3通訊協定，只有在結束到遠端信箱的連線之後，標記要刪除的訊息才會被移除。

取消刪除

要取消刪除行動電話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標記為要在下次連線時刪除的電子郵件，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 寄件匣

寄件匣資料夾可暫時儲存等待發送的訊息。

要進入寄件匣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寄件匣。訊息狀態：

傳送中 — 行動電話正在發送訊息。

等待中/已佇列 — 行動電話正在等待發送訊息或電子郵件。

重新傳送時間... (時間) — 發送失敗。行動電話會在特定時間過後再次嘗試發送訊息。要立刻再次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

傳送延緩 — 要將寄件匣資料夾內的文件設定為暫停發送，請捲動到正在傳送的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延緩傳送。

傳送失敗 — 已達到嘗試發送訊息的最大次數。若您嘗試發送的是文字訊息，請開啓該訊息並查看發送設定是否正確。

■ 查看SIM卡上的訊息

在查看SIM卡訊息之前，您必須先將訊息複製到行動電話資料夾中。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SIM卡訊息，然後捲動到一則訊息。
2. 標記您要複製的訊息。
3. 要複製標記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複製，然後選擇您想複製訊息到哪個資料夾。
4. 要開始複製，請選擇**確定**。

■ 簡訊廣播服務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 (系統服務)。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要打開服務，請參閱第 39 頁中簡訊廣播服務設定的「簡訊廣播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在訊息清單中，您

可以看見一個主題的狀態、主題號碼、名稱，以及此主題是否已被標記為追蹤狀態 (⚑)。

封包數據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 服務指令編輯器

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也稱為USSD指令），例如：系統服務的啓動指令，至您的服務供應商，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選項** > 服務指令。要發送指令，請選擇**選項** > 傳送。

■ 訊息設定

文字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和以下選項：

訊息中心 — 列出所有已定義的訊息中心。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定義用來傳送文字訊息和特殊訊息類型（例如：名片）的訊息中心。

字元編碼 > 全部支援 — 選擇發送簡訊中如您所見的所有字元假如您選擇部份支援，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可能會被轉為其他字元。

接收狀況報告 — 當設定為是時，傳送訊息的狀態（擱置中、傳送失敗、已傳送）會顯示在發送狀況報告中（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訊息效期 — 若收訊人無法在有效期內接收訊息，該訊息將自訊息服務中心移除。注意：系統必須支援此功能。最長時限 — 為系統允許之訊息有效的最長時間。

訊息傳送格式 — 定義如何發送訊息。預設為文字。

首選傳輸方式 — 若系統支援，您將可以透過一般GSM系統或GPRS發送文字訊息。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系統服務）— 若您選擇是，當收訊人回覆您的訊息時，將會使用相同的訊息服務中心號碼發送回覆訊息。所有的系統均不提供此選項。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多媒體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和以下選項：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小（最大為160 x 120像素）和大（最大為640 x 480像素）。若您選擇原始大小，影像會依比例顯示。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行動電話會在您嘗

試發送收訊人不支援的訊息時通知您。若選擇限定格式，行動電話將不會讓您發送不被支援的訊息。若選擇自由建立，則建立的訊息將不受限制，但收訊者有可能無法看到您的訊息。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哪個存取點做為您偏好的多媒體訊息傳輸方式。詳情請參閱第 31頁的 「接收多媒體訊息的設定」。

若您是在智慧訊息中接收到多媒體訊息設定並加以儲存，行動電話將會自動使用已接收的設定做為存取點。詳情請參閱第 32頁的 「特殊訊息類型」。

多媒體擷取 — 要僅可在您的註冊系統內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於原註冊系統時自動。當您位於註冊系統範圍之外時，將無法接收多媒體訊息。要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總是自動。要手動接收訊息，請選擇手動。若不想接收任何多媒體訊息或廣告，請選擇關。

允許匿名訊息 — 要拒絕接收不知名發訊人的訊息，請選擇否。

接收廣告 — 定義您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接收狀況報告 — 若您希望發送訊息的狀態 （擱置中，傳送失敗或已傳送）顯示在發送狀況報告中，請選擇是。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是 — 拒絕發送傳送的狀態報告

訊息效期 （系統服務）— 如果收訊人無法在有效期內接收訊息，該訊息將自多媒體訊息中心刪除。最長時限為系統允許之訊息有效的最長時間。

電子郵件設定

信箱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信箱。

若您從未定義過信箱設定，會詢問您是否想要定義信箱。您需要定義信箱類型、電子郵件位址、內送伺服器、外送伺服器、使用的存取點和信箱名稱。您可從服務供應商取得設定。

內送電子郵件

選擇連線設定 > 接收電子郵件和以下設定：

使用者名稱 — 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使用者名稱

密碼 — 若您將密碼欄位留白，每次當您嘗試連在到遠端信箱時，您需要輸入密碼。若沒有，則密碼會自動寄出。

接收郵件伺服器： — IP位置或服務供應商的內送電子郵件伺服器之主機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 — 信箱使用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詳情請參閱第 73頁的 「連線」。

信箱名稱 — 信箱的敘述性名稱。

信箱類型 — 定義所使用的電子郵件通訊協定此設定只能選取一次，而且如果您已儲存或從信箱設定中退出，就無法進行任何變更。

安全性(通訊埠) — 連線到遠端信箱時使用的保密通訊協定

通訊埠 — 要定義預設以外的遠端信箱連線傳輸埠，請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輸入傳輸埠號碼。

APOP安全登入 （只有POP3信箱）— 選擇開可將發送到端電子郵件伺服器的密碼加密。

外送電子郵件

選擇連線設定 > 外寄電子郵件和以下設定：

我的電子郵件位址：—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該地址必須包含 @ 字元。回覆訊息將發送到此地址。

外寄郵件伺服器 — IP位置或服務供應商的內送電子郵件伺服器之主機名稱。

若需關於使用者名稱、密碼、安全性(通訊埠)和通訊埠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7頁中信箱設定的 「接收電子郵件」。

使用者設定

選擇使用者設定和以下設定：

我的名稱 — 輸入要顯示在外送電子郵件的名稱。

傳送訊息 （系統服務）— 要在電子郵件送出後設定，請選擇立即傳送或下次連線時傳送。

傳送副本給自己 — 選擇是來發送電子郵件的複本到我的電子郵件位址：中所定義的位址。

檢附簽名檔 — 選擇是可在電子郵件訊息中附加簽名，並建立或編輯簽名文字。

新電子郵件提示 — 若不想收到關於新郵件的提示，請選擇關。

擷取設定

選擇擷取設定和以下設定：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 — 若僅擷取標題，請選擇僅標題。要限制擷取的數量，請選擇大小限制，然後輸入每封訊息最高的數據量 （以KB計算）。要擷取訊息和附件，請選擇訊息及附件。僅有大小限制和訊息及附件選項。

擷取數量 — 要限制從遠端信箱收件匣中擷取的訊息數量，請選擇從收件匣 > 電子郵件數目，然後輸入擷取的最高訊息數量。您也可以在從資料夾中限制其他申請資料夾能擷取的數量 （只有IMAP4信箱）。

IMAP4資料夾路徑 （只有IMAP4信箱）— 定義IMAP4信箱的資料夾路徑。

資料夾訂閱 （只有IMAP4信箱）— 選擇您想訂閱的信箱資料夾。要訂閱或取消訂閱資料夾，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訂閱或取消訂閱。

自動擷取

選擇自動擷取 > 標題擷取 — 要在特定間隔時間自動擷取電子郵件標題，請選擇總是開啓，或是如果您希望只在註冊系統中擷取標題，請選擇僅在原註冊系統。最多只能有兩個信箱自動擷取標題。您可以設定特定日期、時間、和頻率在擷取日、擷取時間和擷取間隔時間中擷取訊息。

服務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和以下設定：

服務訊息 — 選擇您是否想要允許多媒體訊息的接收。

下載訊息 — 選擇您是否想要自動或手動下載訊息。

簡訊廣播設定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得知是否有提供簡訊廣播服務，以及提供的相關主題和主題號碼爲何。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和以下設定：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開或關。

語言 — 全部可讓您接收手機中提供的所有語言的簡訊廣播訊息。指定讓您能選取您希望收到簡訊廣播的語言。若您希望的語言不在清單上，請選擇其他。

服務主題偵測 — 若接收到不屬於任何現有主題的訊息，開可讓您自動儲存該主題號碼。主題號碼會儲存並顯示在主題清單中，但並不會顯示名稱。若不要自動儲存新的主題號碼，請選擇關。

其他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和以下設定：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將每次寄出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複製到寄件備份資料夾。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每次將已發送訊息儲存到寄件備份資料夾的數量。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是否要儲存訊息到行動電話或記憶卡。

6. 通訊錄

您可以儲存並管理連絡人資訊，例如姓名、電話號碼、以及地址。您也可以在連絡人卡片中加入個人鈴聲、語音標籤、或圖示。如果想要將訊息或電子郵件同時發送給多名收訊人，您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聯絡資訊只能在相容的裝置之間發送或接收。

■ 搜尋項目

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如果有的話）來尋找姓名、檔案、資料夾或捷徑。

1. 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或輸入符號。您的行動電話會開始搜尋且篩選符合您要找的項目。

   當輸入文字或輸入符號時，放大圖示旁的搜尋欄位中會顯示目前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2. 捲動到想要的項目，然後按導覽鍵開啟此項目。

■ 管理通訊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要新增連絡人，請選擇**選項** > 新增連絡人。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完成**。

要編輯連絡人，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要刪除連絡人，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若您已有標記連絡人，被標記的連絡人反而會被刪掉。

要附加小圖示到連絡人，捲動到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縮圖。

要指定預設號碼和地址給連絡人，請選擇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預設值。捲動到想要預設的選項，然後選擇**指定**。

若要將姓名和號碼從SIM卡複製到行動電話，請選擇**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捲動到您想要複製的姓名，或標記想要的姓名，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要將電話號碼、傳真或傳呼機號碼從通訊錄複製到SIM卡，請捲動到您要複製的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 > 至SIM電話簿。

■ 管理通訊錄群組

建立通訊錄群組便可同時傳送文字或電子郵件訊息給多位收訊者。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向右捲動並選擇**選項** >新增通訊分組。
2. 輸入群組名稱或使用預設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3. 開啟群組並選擇 **選項**> 加入成員。
4. 捲動到每個您要新增至群組的連絡人，然後按下導覽鍵爲其標記。
5. 選擇**確定**，將所有標記的連絡人新增至群組。

■ 新增鈴聲

您可以爲每個連絡人及群組設定鈴聲。當該連絡人或群組成員打電話給您時，行動電話就會播放設定鈴聲（若行動電話可辨識撥號者的電話號碼）。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2. 要爲連絡人加上鈴聲，請選擇**選項** > 鈴聲，然後選擇想要的鈴聲。

   要爲群組加上鈴聲，請選取群組清單並捲動到該通訊錄群組。選擇**選項** > 鈴聲和群組專屬的鈴聲。

要刪除個人或群組鈴聲，請選擇預設鈴聲爲鈴聲。

■ 指定單鍵撥號鍵

單鍵撥號可讓您快速撥出常打的電話號碼。您可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2**到**9**）。數字**1**是用來撥打語音信箱。使用單鍵撥號以前，必須啟動單鍵撥號。請參閱第72頁的「通話」之單鍵撥號。

1. 選擇**功能表** >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2. 捲動到一個號碼，然後選擇指定單鍵撥號。捲動到想要的單鍵撥號鍵，然後選擇**指定**。當您回到連絡人資訊畫面時，號碼旁的 會顯示已指定的單鍵撥號。

要使用單鍵撥號撥打給連絡人，請於待機或動態待機模式中，按單鍵撥號鍵和通話鍵。或者，按住單鍵撥號鍵。

7. 多媒體資料

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

使用多媒體來儲存分類您的影響、短片、音樂曲目、聲音檔、播放清單、線上播放連結、ram 檔和簡報。

開啓多媒體資料可查看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資料夾清單。捲動到一個資料夾（例如：影像），然後按導導覽鍵開啓。

在資料夾中，您可以看見：

- 指示資料夾內檔案類型的圖示或影像的小縮圖
- 檔案名稱
- 檔案儲存的日期和時間，或檔案大小

要開啓檔案，請選擇檔案，然後按導覽鍵。檔案將在其使用的應用程式開啓。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 多媒體資料功能

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和一個資料夾。

要將影像設爲桌面圖案，請選擇影像，然後捲動到該影像。選擇**選項** > 設定爲桌面圖案。

要指定特定影像給連絡人，請選擇加入至連絡人。

要將音樂曲目或聲音檔設爲鈴聲，請選擇曲目或聲音檔，然後捲動到音樂曲目或聲音檔。選擇**選項** > 設爲鈴聲。要指定特定音樂曲目或聲音檔做爲連絡人的鈴聲，請選擇指定給連絡人。

要複製檔案到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捲動到該檔案，或同時按住編輯鍵和導覽健來標記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組織 > 複製至手機記憶體或複製至記憶卡。

要建立曲目清單，請標記音樂曲目，然後選擇**選項** > 新增曲目清單。

要建立影像資料夾且將影像移動到此資料夾，請選擇影像，捲動到一個影像，選擇**選項** > 組織 > 新增資料夾，然後輸入資料夾的名稱。標記您想移動到資料夾裡的影像，請選擇**選項** > 組織 > 移動至資料夾，然後選取資料夾。

■ 下載檔案

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然後選擇想下載的檔案類型的資料夾，最後選取下載功能，例如：

影像 > 圖案下載。瀏覽器已開啟。選擇下載網站的書籤。詳情請參閱第 56 頁的「查看書籤」。

要下載檔案，您必須先設定您的預設存取點。詳情請參閱第 73頁的「存取點」。如需關於下載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58 頁的「下載」。

8. 音樂

音樂播放機

要啟動音樂模式且開啟音樂播放機，請轉動行動電話的下方，這樣用來播放音樂的按鍵就會位於螢幕的同一方。或選擇**功能表** > 音樂 > 音樂播放。

音樂資料庫

音樂資料庫是可用音樂曲目的資料庫。在音樂資料庫中，您可以選擇要聆聽的音樂，然後建立並且管理播放清單。

要開啟音樂資料庫，請在音樂播放主畫面中，捲動到 ，然後按導覽鍵。

要在行動電話記憶體以及記憶卡上更新音樂資料庫和搜尋音樂曲目，請選擇**選項** > 更新音樂資料庫。在更新後，螢幕會顯示音樂資料庫的變更。

您可透過不同方式從音樂資料庫選擇音樂。例如：要播放某專輯，請選擇專輯、捲動到該專輯、選擇**選項** > 播放。或者，要收聽專輯的某些曲目，請選擇專輯以及某專輯，標記曲目並選擇**選項** > 播放。

若要尋找某位演出者的音樂，請選擇演出者和**選項** > 尋找，並輸入演出者的名稱。捲動到您要的演出者，按下導覽鍵 。

要輸入文字，您必須啟動通訊模式。

曲目清單

要編輯並儲存您自己的曲目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 > **選項** > 新曲目清單。請選擇用來儲存曲目清單的記憶體並為曲目清單輸入名稱。請標記想要的曲目並按下導覽鍵。

要聆聽曲目清單中的曲目，請選擇曲目清單 、捲動到該曲目清單並選擇**選項** > 播放。

您可以從其他地方新增曲目到已儲存的曲目清單。例如：要新增一張專輯，請選擇專輯、尋找並捲動到該專輯，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 > 已儲存曲目清單。捲動到要新增專輯的曲目清單並按下導覽鍵。

聽音樂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

要開始播放或暫停播放，請按 ▶II。要停止播放，請按 ■。要跳過下一首或上一首曲目，請按 ▶▶I 或 I◀◀。要快轉或倒轉，請按住 ▶▶I 或 I◀◀。

當手機處在音樂模式，您才能使用音樂專用按鍵來操作音樂播放。

要查看目前播放的音樂清單，捲動到 ，然後按導覽健。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音樂播放機在背景執行，請按結束鍵。若動態待機顯示為開，會在待機模式下顯示目前播放的曲目。要調整待機模式下的音樂音量，請捲動到目前播放的曲目，向左或向右捲動。要從待機模式進入音樂播放機，請捲動到目前播放的曲目、按下導覽鍵。

聆聽音樂時，您還是可以使用許多手機功能與相機功能（例如：在通訊模式下編寫以及傳送文字訊息或在相機模式中拍照）。當您撥打電話或有來電時，音樂會暫停播放。當通話結束後，會重新繼續播放。

欲重複播放音樂曲目，請選擇**選項** > 重複播放。選擇全部會重複播放目前所有的曲目、選擇單曲會重複播放目前的曲目，若選擇關，則不重複播放曲目。

欲隨機播放音樂，請選擇**選項** > 隨機播放 > 開。

欲將目前播放的曲目設定為所有操作模式中的鈴聲，請選擇**選項** > 設為鈴聲。

聲音設定

使用聲音設定，可以調整平衡、增加回音、擴大立體聲聲像並強化重低音。請選擇**選項** > 聲音設定。

平衡器

使用平衡器，您可以增強或降低音樂播放期間的音頻並修改音樂效果。

選擇**選項** > 聲音設定 > 平衡器。若要使用預設值，請捲動到預設項目並選擇**選項** > 啟動。

建立預設值

1. 欲建立新預設值，請選擇**選項** > 新預設，接著為預設值輸入名稱。
2. 要在音頻波段間移動，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要在音頻波段中增強或降低聲音，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3. 選擇**返回**。

■ 視覺廣播

您可以使用此應用程式來收聽擁有自動搜尋和預設頻道功能的FM收音機。或者，若您搜尋到的電台有提供視覺廣播服務，您就可以同時在觀看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類似視覺資訊。視覺廣播服務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您可以一

邊收聽收音機，一邊使用其他應用程式。

要使用視覺廣播服務，就必須先符合以下要件：

- 廣播電台和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必須支援此服務。
- 行動電話必須已開機。
- 您必須已定義好用來存取系統業者視覺廣播伺服器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 預設的廣播電台必須已定義正確的視覺廣播服務ID，並已啟用視覺廣播服務。

使用離線操作模式時，無法啟動視覺廣播。

若您不能存取視覺廣播服務，就表示您所在區域的系統業者和廣播電台也許不支援視覺廣播。並非所有地區和國家皆可使用視覺廣播服務。

您可以使用內建擴音器或相容耳機在行動電話收聽 FM 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運作正常。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關閉。

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打開收音機

選擇**功能表** > 音樂 > 收音機來開啓視覺廣播。

行動電話會顯示以下項目：

- 電台位置數字與廣播電台名稱。
- 最後收聽的廣播電台的頻率。
- 圖形化按鈕
  - 和捲動到下一個或前一個已儲存的電台。若沒有儲存電台，就無法使用這些按鈕。
  - 和自動搜尋
  - 若已定義視覺服務識別碼，便可啓動視覺廣播內容反饋 (content feed)；若尚未定義視覺服務識別碼，便可要求取得視覺廣播識別碼。

若之前有儲存廣播電台，請捲動到要收聽的頻道，或直接按儲存頻道位置的數字鍵（**1**到**9**）來選擇頻道。

要調整音量，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若使用相容耳機收聽廣播，您可按耳機鍵並捲動至想收聽的已儲存廣播電台。

要關閉收音機，請選擇**退出**。

搜尋和儲存廣播電台

要在收音機開啓時開始搜尋電台，捲動到 或 ，然後按導覽鍵。找到電台後會停止搜尋的動作。要儲存電台，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用導覽鍵捲動到電台的位置，然後選取電台。輸入電台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使用收音機

當收音機開啓時，請選擇**選項**和以下選項：

啓動視覺服務 — 啓動觀看視覺內容。

電台目錄 — 啓動電台目錄（系統服務）搜尋可用的廣播電台，然後儲存找到的電台以供日後使用。

儲存電台 — 儲存廣播電台。

電台 — 開啓電台清單。

手動搜尋 — 手動設定電台頻率。要搜尋，請上下捲動。

假如您知道您想收聽的廣播電台的頻率，請輸入頻率，然後選擇**確定**。

啓動擴音器 — 可使用擴音器收聽廣播。

關閉擴音器 — 使用耳機收聽收音機。

背景播放 — 將視覺廣播置於背景執行，顯示待機畫面。要回到視覺廣播，請選擇功能鍵，然後選擇收音機。

設定 — 變更或查看視覺廣播設定。

退出 — 關閉收音機。

電台清單

開啓收音機後，請選擇**選項** > 電台。

電台清單可用來管理已儲存的廣播電台。開啓清單時，螢幕就會反白顯示目前收聽的電台（若有儲存該電台），或者反白顯示第一個儲存的電台。

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選項：

電台 > 收聽 — 聆聽選取的電台。

電台 > 編輯 — 查看反白選取的電台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48 頁的「電台設定」。

電台 > 移動 — 在電台清單內，將電台移到其他位置。反白選取要移動的電台，然後選擇**移動**，再反白選取該頻道要移動到的位置。選擇**確定**可移動電台。

電台 > 刪除 — 刪除電台清單中反白選取的電台。

電台目錄 — 啓動電台目錄（系統服務）從系統搜尋可用的廣播電台，然後儲存找到的電台以供日後使用。

啓動擴音器 — 可使用擴音器收聽廣播。

關閉擴音器 — 使用耳機收聽收音機。

退出 — 關閉收音機。

電台設定

在電台清單中，捲動到一個電台，然後按導覽鍵，再選擇編輯來變更下列電台的參數：

名稱 — 編輯電台名稱

地點 — 編輯廣播電台的位置

頻率 — 編輯電台的頻率

視覺服務識別碼 — 編輯視覺服務識別碼

啓用視覺服務 — 允許或拒絕目前廣播電台的視覺內容之觀看

選擇**返回**可回到電台清單。

觀看視覺內容

如果電台已儲存在電台清單中且此電台支援視覺服務，您便可以觀看視覺廣播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要觀看目前電台的視覺廣播內容，請捲動到 ，然後按導覽鍵。

若視覺服務識別碼沒有儲存在頻道清單中，便會要求您輸入視覺服務識別碼。輸入視覺服務識別碼，然後按**確定**。若您沒有視覺服務識別碼，請選擇**擷取**進入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當視覺服務的連線已建立時，螢幕會顯示目前的視覺內容。視覺內容可包括影像、文字、按鈕和輸入欄位，而且是由內容供應商所設計。

要瀏覽顯示的內容，可向上或向下捲動。

如果不能從服務取得有效的視覺內容，就會顯示視覺廣播背景。

要停止視覺內容反饋但不停止FM收音機，請選擇**關閉**。要停止視覺內容反饋和FM收音機，請選擇**選項** > 退出。

要設定燈光設定和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逾時時間，請選擇**選項** > 螢幕顯示設定。

視覺廣播設定

當收音機開啓時，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啓動鈴聲 — 啓用或停用開機鈴聲

自動啓動服務 — 啓用或停用視覺內容的自動播放

存取點 — 選擇存取點

電台設定

頻道目錄 有了電台目錄（系統服務），您就可以選擇要啓用視覺廣播，或者從清單選擇傳統收音機電台（分類在各資料夾中）。資料夾可能代表地理位置，例如：某大陸、國家、地區或城市，而且會包含收音機電台的其他資料夾或資料。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從視覺內容畫面連結到電台目錄

要擷取視覺服務識別碼，且開啓目前搜尋到的廣播電台的視覺內容，請捲動到 ，然後按導覽鍵，再選擇擷取。在電台目錄連結建立後，請從資料夾清單中選擇離您目前最近的位置，然後按導覽鍵。

裝置會比較列出的收音機電台頻率和目前搜尋到的收音機電台頻率。若找到相符的頻率，便會顯示搜尋到的收音機電台的視覺服務識別碼。選擇**確定**便可開始觀看視訊內容。

若有兩個以上的電台與頻率相符，就會在清單中顯示廣播電台與其視覺服務識別碼。

在清單中捲動到想要的廣播電台，然後選擇該電台。之後會顯示搜尋到的收音機電台與其視覺服務識別碼。選擇**確定**便可開始觀看視訊內容。

從選項連結到電台目錄

要從電台清單連結到電台目錄（系統服務），請選擇**選項** > 電台目錄。

在連線到電台目錄後，會要求您從資料夾清單中選擇離您目前最近的位置。捲動到最近的位置，然後按導覽鍵。重複此程序直到您找到您目前所在位置附近的廣播電台清單。

有提供視覺內容的廣播電台會以 標示。

捲動到想要的廣播電台，然後按導覽鍵來開啓廣播電台的功能表選單：

收聽 — 搜尋反白的廣播電台要確認頻率設定，請選擇**是**。選擇**否**可回到上一個搜尋到的頻率。之後會再次顯示收音機電台清單，而且您也許可以選擇另一個收音機電台。

啓動視覺服務 — 開啓選取廣播電台的視覺內容（若有提供）

儲存 — 將選取的廣播電台的詳細資訊儲存到電台清單中

9. 影音工具

■ 攝影機

要使用攝影機，請轉動行動電話的下方來啓動攝影機模式。詳情請參閱第 17頁的「攝影機模式」。或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攝影機。

要縮小或放大，請按 ▶▶| 或 |◀◀。要拍攝影像，請按 ▶II。影像被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資料夾，然後會顯示影像。要返回觀景窗，請選擇**返回**。要刪除相片，請按 清除鍵。

要依序拍攝影像，請選擇**選項** > 連拍模式 > 開。當您按 ▶II 時，攝影機會在短暫的時間間隔中拍攝六張影像，然後以縮圖顯示出來。

在昏暗的光線中，要使用夜間模式，請選擇**選項** > 夜間模式 > 開。

要使用自動定時器，請選擇**選項** > 自動計時器和您想要攝影機在拍攝影像前等待的時間。請按 ▶II，然後定時器就會開啓。

要調整白平衡和顏色色調，請選擇**選項** > 調整 > 白平衡或色調。

要錄製影片，請向右捲動來開啓影片模式，然後按 ▶II 開始錄影。

攝影機設定

本裝置支援1600 x 1200像素的影像擷取解析度。此文件資料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要變更攝影機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攝影機 > **選項** > 設定。

選擇影像和以下設定：

影像畫質和影像解析度 — 影像品質越佳和解析度越高，影像所佔據的記憶體容量就會大。

顯示拍攝影像 — 要在拍攝完後顯示影像，請選擇否。

預設影像名稱 — 變更拍攝影像的名稱。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要將影像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選擇影片和以下設定：

長度 — 假如設定為最大，錄製影片的長度會受限於記憶體空間。若設定為短，錄影時間的長度會最適合多媒體訊息傳送。

影片解析度 — 在兩種影片解析度之間選擇：

預設影片名稱 — 選擇短片要如何命名。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要將短片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RealPlayer

有了RealPlayer，您就可以媒體檔（例如：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的短片），或開啓線上播放連結，來播放線上播放媒體檔。要開啓RealPlayer，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RealPlayer並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例如：某些.mp4檔可能包含Realplayer不支援的內容。

播放媒體檔

要在RealPlayer播放媒體檔，請選擇**選項** > 開啓和以下選項：

最近播放的檔案 — 播放您最近播放過的媒體檔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行動電話或記憶卡的媒體檔

要線上播放內容：

- 從多媒體資料功能表選擇已儲存的線上播放連結。線上播放伺服器的連結已建立。
- 在瀏覽網路時開啓線上播放連結。

要線上播放實況內容，您必須先設定您的預設存取點。詳情請參閱第 73頁的「存取點」。

許多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使用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做爲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供應商可允許您使用WAP存取點。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在RealPlayer中，您只能開啓rtsp://URL位址，您無法開啓http://URL位址，但是RealPlayer可以辨識 .ram檔中的http連結，因爲.ram檔是包含rtsp連結的文字檔。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播放時可使用的快捷鍵

在多媒體檔中，向上捲動可向前搜尋，向下捲動可向後搜尋。

向左或向右捲動可增加或降低音量。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 影片和以下設定：

對比 — 要變更對比，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重複播放 — 選擇開可在目前影片或聲音檔播放結束時自動重播。

選擇連線和以下設定：

Proxy — 定義線上播放的代理伺服器

網路 — 定義系統設定

- 預設存取點 — 定義線上播放的存取點。
- 連線時間 — 當播放已暫停時，若您想要在停滯一段時間後自動中斷連結，請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輸入時間（最長30分鐘）。
- 最低UDP通訊埠號碼和最高UDP通訊埠號碼 — 定義連線用的通訊埠範圍。

■ 錄音機

錄音機可讓您錄下電話對話和語音備註。假如您要錄下電話對談，通話雙方在錄音時都會聽到一聲嗶聲。

錄製的檔案會儲存到多媒體中。詳情請參閱第 42頁的「多媒體資料」。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選擇**選項** > 錄製聲音檔，或選擇 ○。要暫停錄音，請選擇 ⏸。要停止記錄，請選擇 ■。要倒轉或快轉，請選擇 ◀◀ 或 ▶▶。要聽取最後錄製的聲音檔，請選擇 ▷。

■ Flash 播放機

有了Flash播放機，您可以觀看、播放、和行動裝置專用的Flash檔案互動。

組織Flash檔案

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Flash播放機，和向右捲動。

要開啟資料夾或是Flash檔案，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按導覽鍵。

要傳送 Flash 檔到相容電腦裝置，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按通話鍵。

要複製Flash檔到其他資料夾，請選擇組織 > 複製到資料夾。

要移動Flash檔到其他資料夾，請選擇組織 > 移動至資料夾。

要建立資料夾來組織您的Flash檔案，請選擇組織 > 新增資料夾。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

要刪除Flash檔，請捲動到該檔案，然後按清除鍵。

播放Flash檔案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Flash播放機。捲動到一個Flash檔案，然後按導覽鍵。

選擇**選項**和以下功能：

暫停 — 暫停播放

停止 — 停止播放

音量 — 調整播放的音量。向左或右捲動以增加或降低音量。

畫質 — 選擇播放的品質。假如播放的品質緩慢且不穩定，請變更畫質的設定至一般或低。

全螢幕 — 要以全螢幕播放。要回一般螢幕，請選擇標準螢幕。在全螢幕時無法看見按鍵功能，但當您按螢幕下方的任何一按鍵時，按鍵功能仍然可使用。

調整至螢幕大小 — 在縮小後，以原本的大小播放檔案。

影像分區模式已開 — 在縮小後，使用導覽鍵在螢幕上移動。

選項並非適用於所有的Flash檔案。可用的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

■ 影片編輯

要自行編輯影片，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影片編輯。您可以結合並剪輯影片，然後加入聲音檔、過場和效果來自行編輯影片。過場是一種視覺的效果，您可以在影片一開始、結束或影片播放期間加入過場效果。

秘訣！要拍攝影片快照，請在剪下影片畫面中選擇**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

編輯影片、聲音和過場

1. 在編輯影片畫面中，要插入您要編輯的影片，請選擇插入 > 影片。
2. 您可以透過剪輯和加入音效來編輯影片。您可以加入聲音檔並變更聲音檔播放的時間。

   要修改影片，請選擇**選項**和下列選項：

   電影 > 預覽 — 預覽自訂影片

   插入 > 影片 — 插入選取影片。影片縮圖會顯示在主畫面中。影片縮圖包含影片的第一個彩色畫面。同時也會顯示選取影片的名稱和長度。

   插入 > 影像 — 插入影像

   插入 > 文字 — 您可以插入標題、字幕或記錄

   插入 > 聲音檔 — 插入選取聲音檔。選取聲音檔的名稱和長度會顯示在主畫面中。

   插入 > 新聲音檔 — 錄製新的聲音檔並儲存在選取的位置

   編輯影片或編輯聲音檔 > 剪下 — 修剪影片或聲音檔

   編輯影片或編輯聲音檔 > 製作副本 — 複製選取的影片或聲音檔

編輯影片 > 移動 — 將影片檔移到選取位置

編輯影片 > 新增色彩效果 — 在影片檔中插入色彩效果

編輯影片 > 使用慢動作 — 在影片檔中使用慢動作

編輯影片 > 靜音/取消靜音 — 關閉或打開原始影片檔的聲音

編輯影片 > 移除 — 從影片移除影片檔

編輯聲音檔 > 移動 — 將聲音檔移到選取位置

編輯聲音檔 > 移除 — 從影片移除聲音檔

編輯過場效果 — 過場有三種類型：在影片開端、在影片結尾和影片檔之間的過場。啓動第一個影片過場時便可選取開端過場。

3. 選擇儲存可儲存您的影片。定義設定中的使用的記憶體。預設設定為行動電話記憶體。

秘訣！在設定畫面中，您可以定義預設影片名稱、預設螢幕快照名稱、解析度和使用的記憶體。

若要發送影片，請選擇傳送 > 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藍芽或透過郵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得知支援發送的最大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詳細資訊。

若影片太大無法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就會出現 ✉。



秘訣！若您要發送的影片超出服務供應商允許的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您可以轉而使用藍芽來發送影片。詳情請參閱第 85頁的「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您也可以使用藍芽連線將影片傳輸到支援藍芽的個人電腦，或者使用讀卡機（內建/外接式）來傳輸影片。

10. 服務

選擇功能表 > 服務或在待機模式中按住**0**。

不同的服務供應商會維護針對行動電話設計的網頁。有了行動瀏覽器，您就可以瀏覽以HTML、WML撰寫的WAP網頁和以XHTML撰寫的XHTML網頁，或者混合WML和XHTML所撰寫的網頁。若您未曾使用行動電話建立過WAP連線，您可能需要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第一次連線的相關協助。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Unicode編碼格式。

■ 存取基本步驟

1. 儲存要存取瀏覽器服務所需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55頁的「設定行動電話的瀏覽器服務」。
2. 連結到服務。詳情請參閱第 56頁的「進行連線」。
3. 開始瀏覽網頁。詳情請參閱第 57頁的「瀏覽網頁」。
4. 結束服務的連線。詳情請參閱第 58頁的「中斷連線」。

■ 設定行動電話的瀏覽器服務

接收設定檔訊息中的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提供此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中的相關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2頁的「特殊訊息類型」。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手動輸入設定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1.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然後定義存取點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73頁的「連線」。
2. 選擇功能表 > 服務 > **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輸入目前存取點定義的書籤名稱和瀏覽器網頁位址。
3. 要將建立的存取點設為在服務中的預設存取點，請選擇服務 > **選項** > 設定 > 存取點。

進行連線

在儲存所有必要的連線設定後，您就可以存取瀏覽器網頁。

存取瀏覽器網頁的方法有三種：

- 選取服務供應商的首頁 ( )。
- 從書籤畫面選取書籤。
- 按數字鍵**1**—**9**直接輸入瀏覽器服務的位址。螢幕下方的**移至**欄位會立即啟動，您可以在此欄位輸入位址。

在選取網頁或輸入位址之後，按導覽鍵開始下載網頁。

查看書籤

本裝置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進入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在書籤畫面中，您可以查看指向不同瀏覽器網頁的書籤。書籤會以下述圖示表示：

預設存取點定義的首頁。若使用其他預設存取點來瀏覽網頁，首頁也將隨之變更。

自動書籤資料夾內含您瀏覽網頁時自動收集到的書籤 ( )。此資料夾中的書籤會依據網域自動分類。

顯示書籤標題或書籤網際網路位址的書籤。

手動加入書籤

1. 在書籤畫面中選擇**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
2. 輸入欄位資料。您只需定義位址。若沒有選取其他存取點，將爲書籤指定預設存取點。按*可輸入特殊字元，例如**/**、**.**、**:**和**@**。按清除鍵可清除字元。
3. 選擇**選項** > 儲存可儲存書籤。

以簡訊發送書籤

捲動到一個書籤，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簡訊。您可以同時發送不只一封書籤。

連結安全性

如果在連結期間出現安全指示符號，表示裝置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是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 > 安全性可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加密狀態，以及伺服器和使用者認證資訊。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功能。上述的網路連線需要安全憑證。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同時參閱第77頁的「憑證管理」。

瀏覽網頁

在瀏覽器網頁上，新連結會以藍色底線表示，而之前瀏覽過的連結會以紫色底線表示。有連結的影像會有藍色外框環繞。

瀏覽的按鍵與指令

要開啓連結，請按導覽鍵。

要捲動查看畫面，請移動導覽鍵。

要在欄位中輸入字母與數字，請按數字鍵**0**—**9**。按*可輸入特殊字元，例如**/**、**.**、**:**和**@**。按清除鍵可清除字元。

要回到剛瀏覽的前一頁，請選擇**返回**。若無法使用**返回**，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記錄來查看您在瀏覽期間曾經觀看的網頁清單（依瀏覽時間排列）。每次結束瀏覽後，記錄清單也將隨之清除。

要勾選方塊和進行選取，請按導覽鍵。

要從伺服器擷取最新內容，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要開啓目前瀏覽器網頁的指令或操作子清單，請選擇**選項** > 服務選項。

儲存書籤

要在瀏覽時儲存書籤，請選擇**選項** > 存爲書籤。

要儲存訊息中擷取的書籤，請選擇**選項** > 儲存至書籤。詳情請參閱第 32頁的「特殊訊息類型」。

查看已儲存網頁

若您有固定瀏覽鮮少變更資料的網頁，您就可以儲存該頁面以供離線時進行瀏覽。

要瀏覽時儲存網頁，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儲存頁面。儲存的網頁會以 顯示。

在已存頁面畫面中，您也可以建立資料夾存放已儲存的瀏覽器網頁。包含已儲存網頁的資料夾會以顯示。

要開啓已存頁面畫面，在書籤畫面中向右捲動。在已存頁面畫面中，按導覽鍵可開啓已儲存的網頁。

要建立瀏覽器服務連線，再次擷取網頁內容，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在重新載入網頁後，行動電話並不會自動關閉連線。

下載

您可以透過行動瀏覽器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標誌、軟體和影片等物件。這些物件可能是免費提供，也可能須單獨購買。

下載到行動電話的物件會各自儲存在其使用的應用程式中，例如：下載的圖片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中斷連線

要中斷連線並離線檢視瀏覽器網頁，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中斷連線，或者要結束瀏覽並回到待機模式，請選擇**選項** > 退出。

清除快取記憶

快取記憶是一個記憶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後請清除快取記憶。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行動電話的快取記憶中。要清除快取記憶，請選擇**功能表** > 服務 > **選項** > 進階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

瀏覽器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存取點 — 要變更預設存取點，請按導覽鍵開啓可用的存取點清單。目前使用的預設存取點會反白選取。詳情請參閱第 73 頁的「連線」。

首頁 — 輸入您想做爲首頁的網頁位址。

載入影像與聲音 —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時觀看圖片。若選取否，您就可以在瀏覽時選擇**選項** > 顯示影像來稍後再載入影像和聲音。

文繞圖 — 控制是否使網頁中的所有文字自動圍繞圖片。當您選取進階選項 > 垂直顯示時，無法使用此設定。

字體大小 — 選擇字體大小。

預設編碼 — 若選擇自動，瀏覽器會自動嘗試選取正確的字元編碼。

自動書籤 — 在參觀網頁時，若您想要自動儲存書籤到自動書籤資料夾中，請選擇開。若選擇隱藏資料夾，書籤仍然會自動加入該資料夾中。

螢幕大小 — 選擇使用螢幕大小以觀看網頁的方式。

搜尋的網頁 — 輸入您想在瀏覽時開啓的搜尋網頁之網址。

音量 — 選擇網頁的音樂或其他聲音的音量。

顯示方式 — 選擇網頁的影像畫質。若選取高影像畫質，網頁下載速度就會比較緩慢。

Cookies > 允許/拒絕 — 您可以啓動或取消接收與發送cookie（內容供應商用來辨識使用者與其最常使用的內容喜好設定方式）。

Java/ECMA指令碼 — 啓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確認雙音多頻傳送 > 總是/僅第一次 — 選擇是否要在語音通話期間，先確認再發送DTMF音。詳情請參閱第 24頁的「通話期間選項」。例如，您可以在查看瀏覽器網頁時撥出語音通話、在語音通話期間發送DTMF音，並從瀏覽器網頁將姓名和電話號碼儲存在通訊錄中。

11. 百寶箱

■ 佈景主題

您可以啓動一個佈景主題來變更行動電話螢幕的顯示樣式。佈景主題可以包含待機模式的桌面圖案和螢幕保護圖案。您可以編輯一個佈景主題來個人化您的行動電話。

選擇**功能表** > 百寶箱 > 佈景主題。然後，您可以看見可用的佈景主題清單。目前使用的佈景主題旁會以勾號標示。

要預覽佈景主題，請捲動到該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預覽來查看佈景主題。選擇**套用**可啓動佈景主題。您可以從主畫面選擇**選項** > 套用不預覽直接啓動佈景主題。

編輯佈景主題：

1. 捲動到一個佈景主題、選擇**選項** > 編輯，然後選擇以下項目：

   桌面圖案 — 從可用的佈景主題選擇影像或從「多媒體資料」選擇其他影像，以做爲待機模式中顯示的背景影像。

   省電螢幕保護 — 選擇螢幕保護圖案列顯示的項目：時間和日期，或您自行輸入的文字。螢幕保護圖案列的位置和背景顏色每隔一分鐘在螢幕上變換一次。而且，螢幕保護圖案也會變更以顯示新訊息或未接來電的數目。您可以設定逾多久時間之後要啓動螢幕保護圖案。詳情請參閱第 72頁的「行動電話」。

2. 捲動到要編輯的內容，然後按導覽鍵 。
3. 要預覽選取的內容，請選擇**選項** > 預覽。您無法預覽所有內容。選擇**選項** > 設定選取目前的設定。

要將目前選取的佈景主題還原回其原始預設值，請在編輯佈景主題時選擇**選項** > 還原原先的佈景主題。

■ 測聲計

測聲器讓您測量週遭環境的噪音程度。

測聲器可讓您進行一般測量以供個人使用，而此測量可能會與科學測量有所差異。

選擇**功能表** > 百寶箱 > 測聲計以 dB 爲單位顯示您周圍環境的噪音程度。

選擇**選項**和以下選項：

固定峰值 — 測量的上限的高峰值會保留到您退出應用程式後。

加權選項 — 選擇A加權可模擬處於嘈雜環境的耳朵，而選擇C加權可模擬處於安靜環境的耳朵，或選擇關可不必估量規則系統即進行測量。

動態峰值 — 目前高鋒值最會保留5秒。

重設峰值 — 重設目前高鋒值。

若計聲器的高峰值或目前數值高於114 dB 或低於 50 dB，> 或 < 字元會顯示於數值出現之前。

12. 電子秘書

■ 時鐘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時鐘。

時鐘設定

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選擇**選項** > 設定。如需關於設定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76 頁的「日期與時間」。

設定鬧鈴

1. 要設定新鬧鈴，請選擇**選項** > 設定鬧鈴。
2. 輸入鬧鈴時間，然後選擇**確定**。啟動鬧鈴後，就會出現 。

要取消鬧鈴，請選擇**選項** > 取消鬧鈴。

關閉鬧鈴

選擇**停止**可關閉鬧鈴。

選擇**重響**可停止鬧鈴五分鐘。五分鐘後鬧鈴會再響起。您最多可以重響五次。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本裝置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本裝置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否**關機，或選擇**是**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個人化鬧鈴聲

1. 要個人化鬧鈴聲，請選擇**選項** > 設定。
2. 捲動到鬧鈴鈴聲，然後按導覽鍵。
3. 捲動查看鈴聲清單時，在選取鈴聲之前，您可以先停在一個鈴聲上聆聽其內容。選擇鈴聲。

■ 行事曆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行事曆。

在行事曆中，您可以記錄和別人定好的約會、要參加的會議、生日、紀念日、以及其他事件。您也可以設定行事曆鬧鈴提醒您即將來臨的事件。

建立行事曆項目

1. 選擇**選項** >新增項目和以下選項：

   會議 — 提醒您約會的特定日期和時間

   備忘 — 當日備註

年度紀念日 — 可提醒您生日或特殊日子。紀念日項目每年都會重複。

待辦事項 — 待辦事項

2. 輸入欄位資料。

主旨/事件 — 輸入事件說明。

地點 — 輸入會議地點（選擇性）。

開始時間、結束時間、開始日期和結束日期

鬧鈴 — 按導覽鍵可啓動鬧鈴時間和鬧鈴日期欄位。

重複 — 按導覽鍵可變更爲重複的項目。重複的項目在當日備註中會以 標示。

重複直到 — 設定重複項目的結束日期，例如：每週課程的結束上課日。當您選取重複事件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同步處理 > 私人 — 若選擇，在同步處理後，就只有您能看見行事曆項目，而其他人將無法透過線上存取查看行事曆項目。公開 — 其他人可以透過線上存取看見您的行事曆項目。不同步 — 行事曆項目不會在您同步處理行事曆時進行複製。

3. 要儲存設定，請選擇**完成**。

當編輯或刪除重複的項目時，請選擇您要此變更執行的方式：

所有重複事項 — 變更所有的重複項目。

僅此項目 — 僅變更目前的項目。

行事曆畫面

在當月、當週、或當日畫面中按**#**可自動反白選取今日日期。

要輸入行事曆項目，請在任一行事曆畫面中按數字鍵 (**0**—**9**)。之後會開啓會議項目，而且您輸入的字會加入主旨欄位。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輸入備註，然後選擇**確定**。

農曆

要使用農曆，行動電話語言必須是中文。

要啓動農曆，請在行事曆畫面中，選擇**選項**> 設定 > 農曆 > 開。

在行事曆畫面中，要查看目前反白日期的詳細農曆資訊，請選擇**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

待辦事項

選擇**選項** > 待辦事項檢視。

在待辦事項檢視中，您可以列出需要做的事情。

建立待辦事項備註

1. 要開始輸入待辦事項備註，請按任一數字鍵 (**0—9**)。之後會開啓編輯器，而且在輸入的字後會出現閃爍的游標。
2. 在主旨欄位輸入待辦事項名稱。按*可插入特殊字元。

   要設定作業到期日，請捲動到到期日欄位並輸入日期。

   要設定待辦事項的優先順序，請捲動到優先順序欄位並按導覽鍵。
3. 要儲存待辦事項備註，請選擇**完成**。

處理待辦事項

要開啓待辦事項備註，請捲動到該備註並按導覽鍵。

要刪除待辦事項備註，請捲動到該備註，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或按清除鍵。

要將待辦事項標示爲已完成，請捲動到該待辦事項，然後選擇**選項** > 標示爲已完成。

要回復已完成的待辦事項備註爲未完成，請選擇**選項** > 標示爲未完成。

■ 換算器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換算器。

在換算器中，您可以換算測量參數（例如：長度），比如將碼換算成公尺。

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換算單位

要進行幣值換算，您必須先設定匯率。詳情請參閱第 65頁的「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1. 捲動到類型欄位，然後按導覽鍵開啓測量參數清單。捲動到要使用的測量參數，然後選擇**確定**。
2. 捲動到第一個單位欄位，然後按導覽鍵開啓可用的單位清單。選取要**進行換算**的單位，然後選擇**確定**。
3. 捲動到下一個單位欄位，然後選擇要換算到的單位。
4. 捲動到第一個數值欄位，然後輸入您要換算的數值。另一個數值欄位將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按**#**可加入小數點，而按*則可加入**+**、**-**（用於溫度）和**E**（指數）符號。

若在第二個數值欄位輸入數值，換算的順序就會倒過來。換算結果會顯示在第一個數值欄位中。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通常爲本國貨幣）並加入匯率值。

基準貨幣的匯率爲1。基準貨幣可決定其他貨幣的換算匯率。

1. 選擇貨幣爲測量參數基準類型，然後選擇**選項** >匯率。之後將開啓貨幣清單，而且您可以在螢幕上方看見目前設定的基準貨幣。
2. 要變更基準貨幣，捲動到一種貨幣（通常爲本國貨幣），然後選擇**選項** >設定爲基準貨幣。
3. 要新增匯率，請捲動到貨幣，然後輸入新匯率。匯率即爲：以選取的基準貨幣爲基準，換算成其他貨幣的單位值。
4. 在輸入所需的換算匯率之後，您就可以進行幣值換算。詳情請參閱第 64頁的「換算單位」。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換算匯率，因爲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已清除。

■ 備註

選擇**功能表** >電子秘書 >記事本。

您可發送備註到其他裝置中。您可以將收到純文字檔（TXT格式）儲存到備註中。

按數字鍵**1-9**開始輸入內容。按清除鍵可清除輸入的字元。選擇**完成**儲存。

■ 計算機

選擇**功能表** >電子秘書 >計算機。

1. 輸入算式的第一個數字。若輸入錯誤，請按清除鍵清除。
2. 捲動到計算功能，然後按導覽鍵選取。
3. 輸入算式的第二個數字。
4. 要計算結果，請捲動到 = 並按導覽鍵。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要加入小數點，請按**#**。

按住清除鍵可清除之前的計算結果。

使用 ▲ 和 ▼ 可查看之前的計算結果，並在算式間移動。

■ 檔案管理

選擇**功能表** >電子秘書 >檔案管理。

在檔案管理中，您可以瀏覽、開啓與管理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若有使用）內的檔案和資料夾。

開啓檔案管理可查看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資料夾清單。向右捲動可查看記憶卡上的資料夾。

您可以瀏覽、開啓並建立資料夾，或者標記、複製和移動物件到各資料夾中。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如果您的行動電話有安裝記憶卡，您將需選擇要進入查看哪種記憶體畫面（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向右或向左移動導覽鍵可選擇記憶體標籤。

要查看目前使用記憶體的狀況，請選擇**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行動電話將大約估算出尚可儲存資料和安裝新應用程式的空白記憶體容量。

在記憶體畫面中，您可以查看不同資料分組的記憶體使用狀況：行事曆、通訊錄、文件、影像、聲音檔、影片、訊息、應用程式、已用記憶體和可用記憶體。

若行動電話記憶體容量變少，請先刪除部分檔案，或將檔案移動到記憶卡中。

■ 記憶卡

請將所有記憶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記憶卡。

如需取得如何將記憶卡插入行動電話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2頁的「開始使用」。您可以使用記憶卡來儲存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多媒體檔，例如：影片和聲音檔、相片、訊息資料和備份資料。

本行動電話有隨附一張microSD 記憶卡，該卡可能有包含獨立開發商內建的附加應用程式。開發商設計的應用程式皆與您的行動電話相容。

本節將詳細說明如何配合手機其他功能及應用程式使用您的記憶卡。

microSD卡提供的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爲非Nokia子公司或與Nokia無關之個人或實體所建立與擁有。Nokia並不擁有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因此，對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任何一般使用者支援或功能，以及在應用程式或這些素材內所出現的資訊，Nokia恕不負責。Nokia 無法爲這些應用程式提供任何保證。您知悉本軟體和/或應用程式（統稱「軟體」）依「現有形式」爲準，在適用法

律的最大容許範圍之內，不做出任何明確或隱含的保證。Nokia與其分公司無法給您任何明確或隱含的陳述或保證，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標題、商用性與適用性的保證，以及「軟體」將不會侵犯到任何協力廠商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權利的保證。

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後，卡上所有資料將被永久刪除。

有些記憶卡在您拿到時便已格式化完畢，而有些則需要進行格式化。請洽詢您的經銷商以得知您是否需要先格式化記憶卡後才能使用此卡。

1. 選擇**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
2. 選擇**是**確認。
3. 格式化完成後，輸入記憶卡的名稱（最多11個字母或字元）。

備份與還原資料

要從行動電話記憶體備份資料到記憶卡中，請選擇**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

要從記憶卡還原資料到行動電話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您只能備份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資料，並將資料還原到同一支行動電話。

鎖定記憶卡

要設定密碼鎖定記憶卡以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選擇**選項** > 設定密碼。

行動電話會要求您輸入並確認密碼。密碼最多可由8個字元組成。

密碼會儲存在行動電話中，而且當您在相同行動電話使用記憶卡時，也無需再次輸入密碼。若要在其他行動電話使用此記憶卡，行動電話會要求您輸入密碼。

取消鎖定記憶卡

若您在手機插入其他有密碼保護的記憶卡，手機將要求您輸入該卡的密碼。要取消鎖定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取消鎖定記憶卡。

一旦刪除密碼，記憶卡將不再遭到鎖定，而且您可以在其他行動電話使用而無需再輸入密碼。

查看記憶體詳細資訊

要查看不同資料群組的記憶體使用狀況，和查看還剩多少記憶體可用來安裝新的應用程式或軟體到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 字典

在漢英雙向辭典中，您可以搜尋中文字的英文翻譯，也可以搜尋英文字的中文翻譯。

1. 在待機模式中，請選擇**功能表** > 漢英雙向辭典。
2. 切換到想要的輸入模式（若有必要）。
3. 輸入中文字或英文字。
4. 反白然後在字的顯示清單中選擇想要的字，然後查看翻譯。

13. 工具

■ 聲控指令

您可以用聲控指令撥電話給連絡人和執行行動電話功能。

要選擇以聲控指令啓動的電話功能，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聲控指令。變更操作模式的聲控指令在操作模式資料夾中。

要爲應用程式啓動新的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新應用程式和該應用程式。

要管理聲控指令，請捲動到一項功能，然後選擇**選項**和以下選項：

變更指令或移除應用程式 — 可變更或關閉所選擇的功能之聲控指令

播放 — 播放已啓動的聲控指令

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參閱第 22 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要變更聲控指令的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合成器 — 要啓動或停用文字轉語音合成器（此合成器會說出辨識出的聲控指令）

重設語音調整 — 可重設語音調整。行動電話會適應用戶說話的聲音以便更靈敏地辨識聲控指令。

■ 語音信箱

要定義或變更語音信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語音信箱 > **選項** > 定義號碼或變更號碼，然後輸入號碼。語音信箱爲系統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以取得語音信箱號碼。

■ 單鍵撥號

要爲電話號碼指定單鍵撥號鍵，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單鍵撥號，捲動到單鍵撥連絡人號鍵，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選擇連絡人以及單鍵撥號的號碼。

要查看指定到單鍵撥號的號碼，請捲動到單鍵撥號鍵，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號碼。要變更或刪除號碼，請選擇變更或移除。

■ 操作模式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操作模式。

在操作模式中，您可以調整並個人化行動電話在不同事件、環境或通訊群組中所發出的鈴聲。在待機模式的螢幕上方會顯示目前選取的操作模式。使用標準操作模式時，就只會顯示目前的日期。

要啓動操作模式，請捲動到一個操作模式，按選擇鍵，然後選擇啓動。

秘訣：想要快速變更標準或無聲操作模式，請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捲動到「操作模式」清單中的一個操作模式，按導覽鍵，然後選擇個人化選擇。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增。之後將開啓操作模式設定清單。捲動到您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導覽鍵開啓選項：

鈴聲 — 若要設定語音通話的鈴聲，請從清單選取。按任意鍵可暫停播放。您也可以變更通訊錄內的鈴聲。詳情請參閱第 41頁的 「新增鈴聲」。

說出來電方姓名 — 選擇開可以在行動電話響起時說出來電者的姓名。

鈴聲類型 — 選取漸強時，鈴聲音量會從最弱漸增到您設定最強的音量。

鈴聲音量 — 設定鈴聲和訊息提示聲的音量大小。

訊息提示聲 — 設定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的提示音。

電子郵件提示聲 — 設定電子郵件訊息提示音。

震動提示 — 設定行動電話在來電及接收到訊息時震動提示。

按鍵音 — 設定按鍵音的音量大小。

警告音 — 啓動或停用警告音。設定行動電話於特定情況發出警告音，例如：在電池快沒電時。

提示項目 — 設定行動電話只在特定連絡人群組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選取群組以外的人來電時將不會發出鈴聲。可用的選項為所有來電或連絡人群組清單（若有建立連絡人群組，就會顯示）。

攝影機開機鈴聲和音樂播放機開機鈴聲 — 設定攝影機和音樂播放機的啓動鈴聲。

操作模式名稱 — 命名操作模式。在標準和離線操作模式不會顯示此設定。

當使用離線操作模式時，行動電話並不會連線到網路。以離線操作模式開機後，您可以在

沒有SIM卡的情況下，使用手機的某些功能。

在離線模式中，您可能需要輸入鎖定密碼，然後將本裝置切換到通話模式後才能撥打緊急電話。



警告：在離線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啟動行動電話的功能。若已鎖住本裝置，請輸入鎖定密碼。

■ 設定

行動電話

一般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和以下選項：

手機語言 — 可變更本行動電話顯示的語言。此變更可能也會影響到日期與時間的使用格式，以及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若選取自動，行動電話就會根據SIM卡的資訊來選擇語言。在您變更螢幕文字語言後，行動電話會重新啟動。

變更手機語言或編寫語言的設定可能會影響行動電話內的每個應用程式。您所做的變更會一直沿用到您下次再度變更為止。

編寫語言 — 可變更本行動電話的輸入語言。變更語言會影響輸入文字和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時的可用字元和特殊字元。

智慧輸入 — 為行動電話所有的文字編輯器設定開或關來啟動智慧型英文輸入法。從顯示的清單選擇輸入預測文字的語言。在開啟編輯器時，若您要變更此設定，請按編輯鍵，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關或啟動智慧輸入。

問候語或標誌 —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要使用預設影像或動畫，請選擇預設。選擇文字可輸入問候語（最多50個字元）。要從「多媒體資料」選取相片或圖片，請選擇影像。

原廠設定 —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需要鎖定密碼。詳情請參閱第76頁的「保密」。在重設之後，行動電話可能會花費些許時間開機。您之前建立的文件和檔案並不會被刪除。

待機模式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和以下選項：

動態待機顯示 — 可將動態待機模式設為開或關。根據設定，動態待機模式已開啓。詳情請參閱第 18頁的「動態待機模式」。

左選擇鍵和右選擇鍵 — 可在待機模式中指定左選擇鍵或右選擇鍵為捷徑。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 — 可在動態待機模式中顯示選取的應用程式捷徑。若將動態待機顯示設為開，就可使用此設定。

瀏覽鍵向右按、瀏覽鍵向左按、瀏覽鍵向下按、瀏覽鍵向上按和選擇鍵 — 為不同捲動方向指定功能捷徑，或在待機模式中按導覽鍵。如果動態待機顯示是開，導覽鍵的捷徑才能使用。

系統業者標誌 — 當您已收到或儲存系統標誌時才會顯示此設定。您可以選擇是否要顯示系統標誌。

螢幕顯示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螢幕顯示和以下選項：

亮度 — 調整螢幕對比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設定螢幕保護逾時的啓動時間。當省電螢幕保護啓動時，螢幕內容會清除，您可看見省電螢幕保護指示條。要關閉省電螢幕保護，請按任意鍵。

燈光逾時 — 選擇背景燈光關閉的逾時時間

通話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以及以下選項：

本機號碼傳送 （系統服務） — 設定在打電話時顯示 （是）您的手機號碼，或者隱藏（否）您的手機號碼。在您申請此服務時，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可能已幫您做好此設定 （由系統設定）。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將會在您進行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若要要求系統啓動來電插撥，請選擇啓動。若要要求系統關閉來電插撥，請選擇取消。要查看功能是否可以使用，請選擇檢查狀態。

以簡訊拒絕來電 — 啓動以簡訊拒絕來電。詳情請參閱第 23頁的「接聽或拒絕來電」。

文字訊息 — 拒絕來電時，輸入要發送的文字訊息內容

自動重撥 — 設定行動電話於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按結束鍵可停止自動重撥。

通話報告 — 設定行動電話概要顯示上次通話的大約時間

單鍵撥號 > 開 — 設定行動電話撥打指定到單鍵撥號鍵的號碼（按住指定的按鍵**2**至**9**即可進行撥號）。

任意鍵接聽 > 開 — 快速按任意鍵接聽來電 （電源鍵、右選擇鍵或結束鍵除外）

使用中的號碼（系統服務）— 當SIM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號碼1或號碼2）。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來電。

若您選擇號碼2且尚未申請此系統服務，您將無法撥打電話。

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請選擇號碼切換 > 關閉（須SIM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連線

本裝置支援封包數據連線 ( )，例如GSM系統中的GPRS連線。詳情請參閱第 18頁的「指示符號」。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你可以定義不同的存取點：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網路應用程式用來瀏覽WML或XHTML網頁的存取點
- 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例如，用來發送與接收電子郵件的存取點）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接收存取點設定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收到包含存取設定的訊息，或您也可以預設行動電話的存取點設定。

存取點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或編輯現有存取點，請選擇**功能表**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 > **選項** > 新增存取點或編輯。若您要建立新的存取點，選擇使用現有的設定作爲現有存取點設定的範本，或選擇使用預設設定以預設設定做爲開始。

請遵照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數據傳輸方式 — 選項有封包數據、數據通話和高速數據(僅GSM)。依據您選擇的數據連線方式，只有特定設定欄位才可輸入。塡入所有標示爲必須定義或標有星號的欄位。您無需輸入其他欄位，除非您的服務供應商有特別指示。

若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可爲SIM卡啓動此功能。

存取點名稱（僅適用於封包數據）— 建立GPRS系統連線時

需要輸入存取點名稱。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取得存取點名稱。

撥打號碼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 存取點的數據機電話號碼。

使用者名稱 — 在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而且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輸入的使用者名稱大小寫必須完全相同。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新密碼，或者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行動電話，請選擇是。

密碼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輸入的密碼大小寫必須完全相同。

驗證 — 一般或安全

首頁 — 依據您是設立網路存取點或多媒體存取點，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數據通話類型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 類比式、ISDN v.110 或ISDN v.120定義要讓行動電話使用類比式或數位式連線。此設定須視您的GSM系統業者和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 (ISP) 而定，因為部分GSM系統並不支援特定類型的ISDN連線。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ISP服務供應商。如果可以使用ISDN連線，其建立連線的速度就會比類比式連線還快。

最快數據通話速率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 可用的選項為：自動、9600、14400、19200、28800、38400或43200 （視您選取的數據通話類型而定）。此選項可讓您限制使用數據通話連線時的最大連線速度。

速度指的是您進行連線的最大速度。在進行連線時，實際的連線速度可能會因系統狀態而有所減少。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可變更以下選項：

網路類型 （僅適用於封包數據）— 選擇網路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 (IP) 版本：IPv4或IPv6。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網路類型而定。

IPv4設定和IPv6設定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 — 選擇網際網路通訊協定的設定。此設定依照網路類型而定。

手機IP位址 （針對IPv4）— 輸入行動電話的IP位址

DNS位址 — 輸入主要和次要DNS伺服器的IP位址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IP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如需此必要設定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

當已選取數據通話做為連線類型時，將會出現以下設定：

使用回撥 > 是 — 在您首次建立撥號後讓伺服器回撥。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申請此服務。

行動電話假設回撥通話和回撥要求通話使用的數據通話設定相同。系統必須支援雙向的通話類型（到行動電話和從行動電話）。

回撥類型 — 可用的選項為使用伺服器號碼或使用其他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的設定。

回撥號碼 — 輸入回撥伺服器使用的電話號碼。通常此號碼即為您行動電話的數據通話號碼。

使用PPP壓縮 — 要加速數據傳輸，請選擇是（若遠端PPP伺服器有支援的話）。若建立連線時發生問題，請選擇否。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登入指令碼 > 是 — 在建立連線時使用登入指令碼

登入指令碼 — 插入登入指令碼

數據機啓用（數據機啓用字串）— 使用數據機AT指令來控制本行動電話。若要求輸入此字串，請輸入由服務供應商或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指定的指令。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封包數據和以下選項：

封包數據連線 — 若選取當有GPRS訊號時，且您正處於支援封包數據的系統內，行動電話將登入至GPRS系統，您即可透過GPRS發送簡訊。而且，啓動封包數據連線進行某些操作（例如：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時，速度也會比較快。選取當需要時後，行動電話將僅在您啓動需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當沒有應用程式需要使用GPRS時，就會自動關閉GPRS連線。

若您不在GPRS的涵蓋範圍內卻又選取了當有GPRS訊號時時，行動電話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 — 要使用行動電話做為電腦的 GPRS 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SIP 設定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SIP) 操作模式包括使用 SIP 的通訊期間設定，例如：即按即說通話。要查看、建立和編輯SIP 操

作模式，請選擇 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SIP設定。

數據通話

數據通話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GSM數據通話的存取點。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數據通話和下列選項：

連線時間 — 若數據通話過逾時時間仍無活動，可設定自動中斷連線。要輸入逾時時間，請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輸入時間（分鐘）。若您選擇無限制，數據通話並不會自動斷連結。

設定檔

特定功能（例如：網路瀏覽和多媒體訊息）可能需要設定檔設定。您也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中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10 頁的「設定檔設定服務」。

要查看儲存在您行動電話中的設定檔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設定檔。要刪除設定檔，請捲動到一個設定檔，按導覽鍵，然後選擇刪除。

日期與時間

要定義行動電話使用的日期與時間，且要變更日期與時間的格式和分隔符號，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日期與時間和以下選項：

時間和日期—設定時間與日期

時區 — 可設定您所在地的時區。若您設定時間自動更新 > 開，會顯示當地時間。

日期格式 — 選擇顯示日期的格式

日期分隔符號 — 選擇日期的分隔符號

時間格式 — 可以選擇要使用12小時或24小時制的時間格式。

時間分隔符號 — 選擇時間的分隔符號

時鐘類型 — 選擇是否要顯示類比或數位時鐘於待機或動態待機模式中。詳情請參閱第 62 頁的「時鐘」。

鬧鈴鈴聲 — 選擇鬧鈴鈴聲

時間自動更新（系統服務）— 可允許系統更新行動電話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若您選擇開，所有進行中的連線都會中斷。請檢查您為鬧鈴設定的時間，因為可能會受到影響而變更。

保密

行動電話與SIM

您可以變更以下密碼：鎖定密碼、PIN碼和PIN2碼。密碼只能包含0到9的數字。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要設定保密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安全性 > 手機與SIM卡和以下選項：

使用中的密碼 — 為啓動的USIM選擇啓動的密碼、PIN或UPIN。若啓動的USIM支援UPIN且並無拒絕UPIN才會顯示，

要求PIN碼 （或 UPIN碼要求） — 設定行動電話在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密碼。有些SIM卡不允許將開機時 PIN 碼的要求設為關。若您選擇使用中的密碼 > UPIN，則螢幕會顯示UPIN碼要求。

PIN碼 （或UPIN碼）/PIN2碼 / 鎖定密碼 — 變更密碼

自動鎖定時限 — 設定行動電話自動上鎖的逾時時間。要再次使用行動電話，您需要輸入正確的鎖定密碼。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擇無。

如變更SIM卡則鎖定 — 可設定行動電話要求鎖定密碼，當新的SIM 卡或未知的卡被插入行動電話時。行動電話會記錄使用者使用過的 SIM 卡清單。

特定分組（系統服務） — 可指定您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組。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要啓動行動電話系統業者預設的分組，請選擇預設。假如您希望使用其他分組 （您必須知道分組索引碼），請選擇開。

當您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功能時 （例如：通話限制、封閉用戶組與固定撥號），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確認SIM卡加值服務 （系統服務） — 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SIM卡服務時顯示確認訊息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並不保證安全性。他們只是被用來確認軟體的來源。

要查看行動電話儲存的授權憑證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安全性 > 憑證管理。向右捲動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減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也應該會用到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任的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憑證皆擁有其使用期限。倘若該憑證仍在使用期間，卻出現已到期或者尚未到達啓用日的訊息，請查看您手機的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查看憑證詳細資訊與檢查授權資訊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已通過檢查後，您才可以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伺服器的身份尚未通過認證，或者行動電話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行動電話將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啓憑證詳細資訊時，行動電話會查看憑證有效期，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憑證逾期 — 選取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憑證尚未生效 — 選取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憑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

安全模組

要查看或編輯安全模組，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安全性 > 安全模組。

來電轉接

1. 要轉接來電到語音信箱或是其他電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來電轉接。若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供應商。
2. 選擇您要轉接的通話：語音通話、數據通話或傳真通話。
3. 和想要使用的選項。例如：在您忙線中或想拒接來電

時，選擇若忙線就會轉接語音通話。

4. 要開啓或關閉來電轉接，請選擇**選項** > 啓動或取消。要查看是否已啓動此選項，請選擇檢查狀態。您可同時啓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功能可讓您限制使用行動電話撥出或接收的電話號碼。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供應商取得限制密碼。

1.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通話限制。
2. 捲動到想要的限制選項，若要求系統開啓通話限制，請選擇**選項** > 啓動。設定關閉通話限制，選擇取消。要查看通話限制是否已啓動，請選擇檢查狀態。

   要變更限制密碼，請選擇變更通話限制密碼。

   要取消所有啓動的通話限制，請選擇取消所有限制。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特定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系統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 系統以及以下選項：

系統業者選擇 — 要設定行動電話搜尋且自動選擇一個可用的系統，請選擇自動。要從系統清單手動選擇想要使用的系統，請選擇手動。若無法連線到手動選取的系統，行動電話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即SIM卡使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游協定。

基地台狀態顯示（系統服務）— 選擇開可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 (MCN) 技術爲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啓動接收區域訊息。

週邊產品

要變更週邊產品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設定 >行動週邊產品和一個週邊產品，例如：耳機。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預設操作模式 — 選擇每次連接週邊產品到行動電話時，要啓動的操作模式

自動接聽 — 可設定行動電話在連接特定週邊產品時，於五秒後自動接聽來電。若將鈴聲類型設定爲嗶一聲或無聲，將無

法使用自動接聽功能，而且您必須手動接聽來電。

燈光 — 要設定使用週邊產品時，讓行動電話的燈光持續顯示，請選擇開。

要使用文字電話，請選擇聽障通訊器 > 使用聽障通訊器 > 是。

程式管理

您可以將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到行動電話中：



以Java™技術為基礎的J2ME™應用程式，其副檔名為 .jad或 .jar。請勿下載個人的Java™ 應用程式到本行動電話中，因為您將無法安裝該應用程式。



適用Symbian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檔的副檔名為 .sis。請安裝只針對本行動電話所設計的軟體。

安裝檔可以從相容電腦傳輸到行動電話、在進行瀏覽時下載，或者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以電子郵件附件、或者透過藍芽發送給您。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Nokia應用程式安裝程式）來安裝應用程式到本行動電話或記憶卡。

要開啟程式管理，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程式管理。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在安裝前，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程式管理，捲動到安裝檔，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來查看相關資訊，例如：應用程式類型、版本，以及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

若您安裝的檔案曾經安裝任何更新或修復的應用程式，而您僅擁有已移除之套裝軟體的原始安裝檔或完整備份副本，則您將只能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進行安裝。

安裝Java應用程式時需要 .jar 檔。如果找不到這個檔案，行動電話可能會要求您重新下載。如果您沒有為應用程式定義存取點，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 .jar 檔時，可能需輸入用戶名稱和密碼才可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安裝應用程式或套裝軟體：

1. 捲動到安裝檔。記憶卡內的應用程式會以 表示。
2. 選擇**選項** > 安裝。

   您也可以搜尋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選取應用程式，然後按導覽鍵開始進行安裝。

   在安裝期間，行動電話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要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行動電話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絕對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可以繼續進行安裝。

要查看其他關於此應用程式的資訊，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移至網址。

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套裝軟體或何時安裝或移除，請選擇**選項** > 檢視記錄。若要發送安裝記錄到說明中心，以供查看您已安裝或移除的應用程式，請選擇傳送記錄。

移除應用程式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程式管理，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選項** > 移除。

若您已移除軟體，而且您擁有該套裝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副本，您才能重新安裝它。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就無法開啟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應用程式設定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程式管理 > **選項** > 設定和以下設定：

軟體安裝 — 您可選擇是否要安裝所有 Symbian 應用程式（全部）或是僅限簽署的應用程式（僅簽署的應用程式）

連線憑證檢查 — 您可選擇是否要在安裝應用程式前，讓程式管理檢查應用程式的線上憑證

預設網址 — 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Java應用程式可能需要撥打電話、發送訊息，或是建立系統連線到特定的存取點以下載額外的資料或組件。在程式管理主畫面中，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選擇**選項** > 套件設定以變更特定應用程式的相關設定。

■ 啟動密鑰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啟動密鑰可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數位版權啟動密鑰。

要檢視連接到一個或多個媒體檔的有效密鑰 ( )，請選擇有效的密鑰。

過期的密鑰 ( ) 表示您使用該檔案的時效已過，若要查看過期的密鑰，請選擇無效的密鑰。要購買更多多媒體檔的使用時間或延長使用時間，請選擇一個無效的密鑰，然後選擇**選項** > 取得啓動密鑰。若已停用網路服務訊息接收，就無法更新啓動密鑰。詳情請參閱第 39頁的「服務訊息設定」。

要檢視未使用的啓動密鑰，請選擇未使用的密鑰。未經使用的密鑰在手機中不會儲存與其連結的媒體檔案。

要查看啓動密鑰的詳細資訊 (例如：有效狀態和是否能發送檔案)，請捲動到一個啓動密鑰，然後按導覽鍵。

裝置管理

您也許會收到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設定檔和設定檔設定。這些設定檔設定可能會包含數據連線的存取點設定，以及行動電話中不同應用程式使用的其他設定。

要開啓裝置管理，請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裝置管理。假如您尚未定義伺服器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定義。

要連線到伺服器並接收行動電話的設定檔設定，請捲動到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啓動設定檔。

要編輯伺服器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編輯操作模式和以下設定：

伺服器名稱 — 輸入設定伺服器名稱。

伺服器識別碼 — 輸入專屬ID來辨識設定伺服器的身份。

伺服器密碼 — 輸入要發送到伺服器的密碼。

存取點 — 選擇連線到伺服器時要使用的存取點。

主機位址 — 輸入伺服器的URL位址。

通訊埠 —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

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 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允許設定檔 — 要從伺服器接收設定檔設定，請選擇是。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若要行動電話在接受伺服器設定檔設定前先與您確認，請選擇否。

傳輸功能

使用傳輸功能，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從相容行動電話複製或同步處理通訊錄、行事曆項目和短片及影像等的其他資料。

視另一支行動電話而定，可能無法進行同步處理且資料只能複製一次。

1. 選擇**功能表** > 工具 > 傳輸。若您從未使用過傳輸功能，螢幕會顯示應用程式的相關資訊。選擇**繼續**可開始傳輸資料。

   若您已經使用過傳輸功能，請選擇傳輸資料。

2. 要進行資料傳輸，行動電話須先進行配對。視另一支行動電話的類型而定，可能要先發送且安裝應用程式到另一支行動電話上，這樣才能開始傳輸資料。請遵照指示。

3. 選擇要傳輸到本行動電話的內容。

4. 內容已傳輸到本行動電話。傳輸的時間會視傳輸的資料量而定。您可以停止傳輸，稍後再繼續。

14. 連線

諾基亞對如何保護您手機安全的議題非常在乎，所以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藍芽、多媒體訊息、紅外線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為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芽功能；
- 接收不明來源的藍芽文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要特別謹慎；如有懷疑，請不要輕易開啓任何不明檔案；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在未確認其安全性之前，請不要安裝；
- 下載手機鈴聲、手機遊戲等應用程式，請至知名品牌網站，比如諾基亞的軟體庫，它們可以為您提供較安全可靠的應用軟體。

■ 電腦端套件

您可以將各式電腦連線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與行動電話搭配使用。例如：有了電腦端套件，您就可以同步處理行動電話與相容電腦或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系統服務）的通訊錄、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備註。

您也許可以在Nokia網站 www.nokia.com.tw/support 找到更多電腦端套件的相關資訊，並在支援區下載連結。

■ 藍芽連線

本裝置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2.0：Generic Access Profile （一般存取模式）、Hands-free Profile（免持模式）、Headset Profile （耳機模式）、Basic Imaging Profile （基本拍攝模式）、Human Interface Device Profile （人性化介面裝置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物件推送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 （檔案傳輸模式）、Dial Up Networking Profile （撥號上網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序（列埠模式）、Generic Object Exchange Profile （標準物件交換模式）、Service Discovery Profile（服務搜尋模式）、以及SIM Access Profile（SIM存取模式）。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為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Nokia 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芽裝置，請洽詢該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行動電話的相容性。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藍芽技術可啓動電子裝置之間的無線連線，最大範圍爲10公尺。藍芽連線可用來發送影像、影片、文字、名片、行事曆備註，或無線連線到使用藍芽技術的相容裝置，例如：電腦。請注意，使用藍芽技術的每台電腦並非都一定是相容的。

因爲藍芽裝置之間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您的行動電話和其他藍芽裝置不需以實體線路連接。兩裝置之間的一般理想估計值距離最多爲十公尺，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妨礙連線溝通。

藍芽連線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藍芽。

首次啓動藍芽技術時，行動電話將要求您爲其命名。

藍芽 — 啓動藍芽開或關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開放模式 — 其他藍芽裝置可以找到您的行動電話，或隱藏模式其他裝置找不到您的行動電話。爲了安全起見，建議您在情況許可之下使用隱藏模式。

本機名稱 — 定義行動電話名稱。在將藍芽連線設爲啓動並將本機識別模式設定設爲開放模式後，其他藍芽裝置使用者便可看見您的行動電話與此名稱。

遠端SIM卡模式 > 開 — 透過藍芽技術（SIM Access Profile，SIM存取模式），讓其他裝置能使用行動電話的SIM卡（例如：汽車配件）。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 SIM 卡模式，您只能使用相容的已連線週邊產品（例如：車用套件）撥打或接聽來電。在此模式下，您的無線裝置將無法撥打電話，除了手機內建的緊急電話。要使用手機撥打電話，您必須先離開遠端SIM卡模式。若手機被鎖住，請先輸入密碼解除鎖定。

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一次只能啓動一個藍芽連線。

1. 開啓您要發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例如：要發送圖片到其他裝置，請開啓「多媒體資料」應用程式。
2. 捲動到您要發送的物件，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

3. 行動電話將開始搜尋有限範圍內的裝置。在有限範圍內的藍芽裝置將逐個出現在螢幕上。您可以看見裝置圖示、裝置名稱、裝置類型或簡稱。已配對的裝置會以 表示。

   要中斷搜尋，請選擇**停止**。裝置清單會停止搜尋，並與搜尋到的其中一個裝置建立連線。

4. 搜尋裝置時，部分裝置可能僅會顯示裝置的專屬位址。要找出本行動電話的唯一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 ***#2820#**。

   若之前已搜尋過裝置，就會先顯示之前找到的裝置清單。要重新搜尋，請選擇其他裝置。若行動電話關機，裝置清單就會被清除。所以在下次發送資料之前，您必須再重新搜尋一次裝置。

5. 捲動到要連線的裝置，然後選擇該裝置。您發送的項目會複製到寄件匣，且螢幕會顯示連線中。

6. 配對（若其他裝置不需進行配對，請跳至步驟7。）

   • 若其他裝置要求必須先進行配對才可傳輸資料，您會聽到一聲短的提示音並要求您輸入密碼。

   • 建立密碼（1到16個數字）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此密碼僅可使用一次，所以您無需記住它。

   • 配對後，對方的裝置會儲存在已配對裝置畫面中。

7. 成功建立連線之後，螢幕將出現「傳送資料中」訊息。

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資料可以在訊息中的收件匣找到。

不同裝置的代表圖示： （電腦）、 （手機）、 （聲音 / 影片）和 （藍芽裝置）

若發送失敗，要發送的訊息或資料就會被刪除。訊息中的草稿資料夾不會儲存透過藍芽連線發送的訊息。

配對裝置畫面

在搜尋結果清單中，以 表示已配對的裝置。在藍芽主畫面中，請向右捲動開啓配對裝置的清單。

請勿接受來自您不信任之來源的藍芽連線。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行動電話會開始搜尋裝置。捲動到要配對的裝置，然後選擇該裝置。交換密碼。已配對的裝置會加入已配對裝置清單中。

要取消配對，捲動到您要刪除與其配對的裝置，然後按清除鍵，或選擇**選項** > 刪除。若要取

消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若您在與某裝置連線時取消與該裝置的配對，該裝置配對將被移除並結束兩者間的連線，但耳機的藍芽連線並不會結束。

要將裝置設定爲已授權，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設定爲已授權。無需經由您的個別同意或授權，即可建立您的行動電話與該裝置的連線。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請僅在其他使用者無法存取之您自己的裝置上（例如：您的電腦），或者您信任的使用者所擁有的裝置上使用此狀態。圖示會出現在已配對裝置畫面的已授權裝置旁。若選擇設爲未授權，本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使用藍芽連技術接收資料

要透過藍芽技術接收資料時，行動電話會播放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詳情請參閱第32頁的「收件匣 — 接收訊息」。

中斷藍芽連線

在發送或接收資料之後，將自動結束藍芽連線。

■ 即時訊息

即時訊息（系統服務）可讓您使用即時訊息與其他使用者聊天，也可加入特定主題的討論區（IM群組）。一旦登入了即時訊息服務，您就可以登入到服務供應商的即時訊息伺服器。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即時訊息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要進入即時訊息服務，您必須先儲存此服務的設定。您也許可以從提供此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裡的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88頁的「即時訊息設定」。

連結到即時訊息伺服器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1. 要登入，請選擇**選項** > 登入。
2. 和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若需使用者ID和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要登出，請選擇**選項** > 登出。

即時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選項** > 設定 > 聊天室設定和以下設定：

使用顯示名稱 — 選擇是輸入暱稱（最多10個字元）。

顯示我的線上狀態 — 若只要讓通訊錄裡的連絡人看到您上線，請選擇僅聊天室連絡人。要讓其他人看不到您上線，請選擇都不顯示。

允許訊息來自 — 選擇全部、從聊天室連絡人、或無。

允許邀請來自 — 選擇全部、從聊天室連絡人、或無。

訊息捲動速度 — 選擇新訊息顯示的速度。

排序聊天室連絡人 — 選擇分類連絡人的方式。若分類的方式是先顯示上線的連絡人，請選擇按照連線狀態。

顯示狀態重新載入 — 選擇更新資訊的方式，以得知您的聊天室連絡人是否仍在線上。選擇自動或手動。

離線連絡人 — 要隱藏離線的連絡人，請選擇隱藏。

訊息顏色和已收訊息顏色 — 設定您的訊息與您接收到的訊息之顏色

聊天室提示聲 — 設定IM提示音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選項** > 設定 > 伺服器設定和以下設定：

伺服器 — 要編輯連線設定，捲動到該伺服器，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該設定。要定義新伺服器設定，請選擇**選項** > 新伺服器。要刪除伺服器，捲動到要刪除的伺服器，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

預設伺服器 — 選擇預設伺服器。

聊天室登入類型 — 要在您所定義的時間和天數期間，自動連結到即時訊息伺服器，請選擇自動。要設定只在原註冊系統自動連結，請選擇註冊系統時自動登入。要在您該開始即時訊息應用程式後就自動連結，請選擇應用程式啟動時登入。要手動連結，請選擇手動。

自動登入日期和自動登入時間 — 設定何時您要建立自動連結。只有在聊天室登入類型被設定爲自動或註冊系統時自動登入時，您才可以看見這些設定。

加入或退出聊天室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若服務供應商有支援，才能使用聊天室群組的服務。

之後會顯示您已儲存或目前加入的聊天室群組清單。群組旁的圖示會顯示群組類型：

- 您已建立的群組
- 您已儲存的群組
- 您目前已加入但尚未儲存的群組

要加入聊天室群組，請在清單上捲動到該群組，然後按導覽鍵。要加入不在清單內的聊天室群組，若您已知道群組ID，請選擇**選項** > 加入新群組。輸入群組ID，然後按導覽鍵。

捲動到一個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群組和以下選項：儲存將選取的群組儲存到聊天室群組、刪除刪除此群組、檢視參與者查看目前被加入群組的連絡人和詳細資訊查看群組ID、主題、成員、編輯群組中的權利，以及是否可在群組中發送私人訊息。

要離開聊天室群組，請選擇**選項** > 離開聊天室群組。

搜尋聊天室群組和使用者

要搜尋群組，請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 **選項** > 搜尋。您可以透過群組名稱、主題和成員（使用者ID）來搜尋聊天室群組。要加入或儲存搜尋到的群組，請捲動到搜尋到的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或儲存。若您希望再搜尋一次，請選擇**選項** > 新搜尋。

要搜尋新的連絡人，請選擇**選項** > 聊天室連絡人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 > 從伺服器搜尋。您可藉由使用者名稱、使用者識別碼、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位址來搜尋。要再搜尋一次，請按**選項** > 新搜尋。要與搜尋到的使用者進行通話，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開啓會談。要儲存使用者到通訊錄，請選擇加至聊天室連絡人。要邀請使用者到群組，請選擇傳送邀請。

當螢幕上顯示搜尋結果時，若要查看更多的搜尋結果，請選擇**選項** > 新搜尋 > 更多結果。

聊天室群組對話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加入聊天室群組後，您就可以查看群組內的對話訊息，並發送自己的聊天訊息。

要發送訊息，請在輸入訊息後按導覽鍵。

要發送私人訊息給其中一名成員（若該群組允許此動作），請選擇**選項** > 傳送私人訊息，再選擇收訊人，然後輸入訊息內容，最後按導覽鍵。

要回覆發送給您的私人訊息，請捲動到該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回覆。

要邀請其他在線上的聊天室連絡人加入聊天群組（若該群組允許此動作），請選擇**選項** >傳送邀請，選擇要邀請的連絡人，然後輸入邀請訊息內容，最後按**完成**。

記錄訊息

要記錄在聊天室群組或私人對話時的交談記錄，請選擇**選項** > 記錄聊天內容。輸入訊息檔的名稱，然後按導覽鍵。要停止記錄，請選擇**選項** > 停止記錄。

記錄的訊息檔會儲存到記事本中。詳情請參閱第 65頁的「備註」。

啓動且查看私人會談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會談。

這會顯示您目前正在對談的即時訊息使用者清單。

使用者旁的表示您已接收到該名使用者發送的新訊息。

要查看目前正在進行的會談內容，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按導覽鍵。要發送訊息，請在輸入訊息後按導覽鍵。要在不關閉會談的情況下回到會談清單，請選擇**返回**。

要開始進行新會談，請選擇**選項** > 新會談 > 選取收件者，可從已儲存且目前在線上的聊天室連絡人清單中進行選取，或輸入使用者識別碼可輸入使用者ID。

要結束會談，請選擇**選項** > 結束會談。當您退出即時訊息時，目前正在進行的會談即會自動結束。

要將使用者儲存成您的聊天室連絡人，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加至聊天室連絡人。

要避免接收來自特定聊天對象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封鎖選項和以下選項：

加入至封鎖名單 — 封鎖目前選取使用者發送的訊息

加入識別碼至封鎖清單 — 輸入使用者的使用者ID，然後按導覽鍵。

檢視封鎖清單 — 查看被您封鎖訊息的使用者

解封鎖 — 選擇您要從封鎖清單移除的使用者，然後按導覽鍵。

即時訊息通訊錄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連絡人。

您可以查看已儲存的聊天室連絡人清單。表示目前在線上的連絡人，表示不在線上的連絡人。

要建立新的連絡人，請選擇**選項**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填寫暱稱和使用者識別碼欄位，然後按**完成**。

要查看連絡人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連絡人詳細資訊。

捲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和從以下選項：

開啓會談 — 啓動新會談或繼續與連絡人聊天。

連絡人詳細資訊 — 查看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開啓追蹤 — 在聊天室連絡人每次上線與離線時通知您。

所屬群組 — 查看聊天室連絡人目前加入的群組。

封鎖選項 — 避免或允許接收連絡人的訊息。

重新載入線上狀態 — 更新連絡人已上線或離線的資訊。若已在聊天室設定中選取顯示狀態重新載入 > 自動，將無法使用此選項。

編輯選項 — 編輯連絡人的詳細資訊、刪除連絡人、移動連絡人或當連絡人狀態有變更時就通知您。

建立新的聊天室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 **選項** > 新增群組。輸入群組的設定：

群組名稱、群組主題和問候語（使用者在加入群組時會看到）

群組大小 — 指定參與該群組的最多人數。

允許搜尋 — 定義其他人是否能藉由搜尋功能找到此聊天室群組。

編輯權限 — 捲動您要給予編輯權和邀請其他連絡人加入群組之權限的聊天室群組成員。

群組成員 — 詳情請參閱第 92 頁的「限制進入聊天室群組」。

禁止 — 顯示被禁止進入的使用者清單。

允許私人訊息 — 允許或拒絕成員發送私人訊息。

群組識別碼 — 組識別碼會自動建立，且無法變更。

編輯聊天室群組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若您已建立聊天室群組，或者群組的建立者允許您編輯設定，您才可以編輯聊天室群組的設定。在聊天室群組畫面中，捲動到想要的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群組 > 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91 頁的「建立新的聊天室群組」。

限制進入聊天室群組

您可以藉由建立群組清單來封閉一個聊天室群組。只有清單上的使用者才能進入群組。選擇聊天室群組畫面、捲動到想要的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群組 > 設定 > 群組成員 > 僅限指定使用者。

要在清單加入使用者，請選擇加入 > 從聊天室連絡人或輸入使用者識別碼。

要從清單刪除使用者，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移除。

要清除清單並讓所有即時訊息使用者能再次加入群組，請選擇全部移除。

■ 連線管理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在連線管理中，您可以辨識多個數據連線的狀態、查看已發送和已接收的數據量詳細資料、以及結束不使用的連線。您只能查看數據連線的詳細資訊，語音通話不在查看範圍之內。

當您開啓連線管理時，您可以看見以下資訊：

- 開啓數據連線。D 表示數據通話，而 ⇌ 表示封包數據。
- 每種連線狀態。
- 每個連線的上傳與下載數據量 （僅適用於封包數據連線）。
- 每個連線的持續時間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連線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查看連線詳細資訊

要查看連線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該連線，然後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接著會顯示以下指示符號：

名稱 — 使用中的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名稱

傳輸 — 數據連線類型：數據通話或封包數據

狀態 — 目前的連線狀態

已接收 — 行動電話已接收的數據量 （以位元組計）

已傳送 — 行動電話已發送的數據量 （以位元組計）

期間 — 連線開啓的時間

速率 — 目前發送與接收數據的速度 （以KB/秒計）

撥接（數據通話）或存取點（封包數據）— 使用的撥接號碼或存取點的名稱。

共用（若沒有共享連線就不會顯示）— 使用相同連線的應用程式數量

中斷連線

要結束連線，請捲動到一個連線，然後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要中斷目前正使用的所有連線，請選擇**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

■ 即按即說

即按即說(PTT) 是一種透過GSM/GPRS網路系統來執行的即時網路語音通訊 (Voice over IP) 服務。即按即說提供單鍵連結的直接語音通話。您可以使用即按即說與單人或群組進行通話。

在您使用即按即說服務之前，您必須先定義即按即說的存取點和即按即說的通話設定。您或許會從即按即說的服務供應商那裡，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裡的設定。

在即按即說通訊中，一個人在說話，而其他人則透過內建擴音器聽對方講話的內容。通話者會輪流說話。因爲隨時都只有一名群組成員能說話，所以每個人說話的最長時間也會受到限制。最長說話時間通常設爲30秒。如需得知您系統支援之最長說話時間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通話順序通常是先按即按即說鍵的人先說。

除了GPRS計數器之外，行動電話只會將一對一的對話記錄在通訊記錄的最近通話清單中。通話者應確認通訊的接收是否清晰，所有人都聽得見彼此的聲音。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注意：漫遊服務的限制可能比原註冊系統服務的限制還要多。

在連結到即按即說服務的時候，您仍然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其他功能。許多適用於傳統語音通話的服務（例如：語音信箱）並不適用於即按即說的對談。

定義即按即說的存取點

許多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使用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做爲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供應商可允許您使用WAP存取點。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假如您沒有WAP連線，您可能需要向服務供應商尋求連線的幫助。

即按即說設定

如需取得即按即說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您也許會透過OTA訊息傳送的方式，接收到包含在設定檔訊息中的設定。

要查看與變更即按即說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PTT > **選項** > 設定。

使用者設定

即按即說通話 — 要看到來電通知，請選擇通知。要自動接聽即按即說的來電，請選擇自動接受。如果您不想接聽即按即說的來電，請選擇不允許。

即按即說通話提示聲 — 收到即按即說對話的通知音。如果您想要即按即說的來電通知設定會以您的操作模式設定為主，請選擇由操作模式設定。例如，若您的操作模式為無聲，即按即說將會被設為請勿打擾(DND)，而且除了回撥要求之外，其他使用即按即說的人都無法聯絡您。

回撥要求鈴聲 — 選擇回撥要求的鈴聲。

應用程式啓動 — 要自動啓動即按即說，請選擇總是自動。要設定只在原註冊系統中自動啓動即按即說，請選擇自動登入原註冊系統。

預設暱稱 — 輸入顯示給其他使用者看的暱稱。您的服務供應商有可能會停用此行動電話的編輯選項。

顯示我的PTT位址 — 若您想在即按即說的頻道或一對一通話中，隱藏您即按即說的位址不給其他人看到，請選擇絕不傳送。

顯示我的登入狀態 — 若您想要顯示您的狀態，請選擇是，或若您想要隱藏您的狀態，請選擇否。

連線設定

網域 — 輸入從服務供應商處取得的網域名稱。

存取點名稱 — 輸入即按即說的存取點名稱。建立連線到GSM/GPRS網路系統時需要存取點名稱。

伺服器位址 — 輸入從服務供應商取得的即按即說伺服器的IP位址或網路名稱。

使用者名稱 — 輸入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使用者名稱。

密碼 — 輸入用來進入即按即說服務的密碼。

登入即按即說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PTT。即按即說會在啓動時自動登入。

登入成功後，即按即說便會自動連結至此應用程式上次最後關閉的頻道。假如連結失敗，裝置便會自動嘗試再登入，直到您結束即按即說爲止。

表示即按即說的連線。

表示即按即說被設定爲請勿打擾 (DND)。

退出即按即說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PTT > **選項** > 退出。是否在退出應用程式後關閉即按即說？將會顯示。選擇是可登出與結束此服務。假如您想要在背景繼續開啓此應用程式，請選擇否。

進行一對一通話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1.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PTT > **選項** > 即按即說連絡人，捲動到您想進行通話的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1 對1通話。
2. 當連線已建立，若要與其他參與者進行對談，請在通話時全程按住通話鍵。當您已結束通話時，鬆開通話鍵，這樣其他參與者才能說話。

   選擇**選項** > 關閉擴音器/啓動擴音器可使用聽筒或擴音器來進行即按即說通訊。選取聽筒時，您可以以一般方式握住行動電話在耳側進行通話。
3. 要結束即按即說通話，請選擇中斷連線，或如果要同時結束數個即按即說的通話，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接聽即按即說通話

若您選擇**選項** > 設定 > 使用者設定 > 即按即說通話 > 通知，會在有群組或一對一通話時聽到一聲短提示音。要接受通話，請選擇**接受**。要關閉提示音，請按**靜音**。要拒絕來電，請按一下結束鍵。

收到一對一通話時，若發話人的資訊已儲存在通訊錄中，螢幕就會顯示已儲存的姓名（若辨識成功）或發話人的暱稱（若辨識失敗）。

進行即按即說群組通話

要撥打給群組，請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群組通話，捲動到連絡人且按導覽鍵來標記您想通話的連絡人，最後按通話鍵。

顯示其他人的登入狀態

要顯示或隱藏其他人的即按即說線上狀態，請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連絡人，捲動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顯示登入狀態或隱藏登入狀態。

回撥要求

回覆回撥要求

有人發送回撥要求給您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1 個新回撥要求。選擇**顯示**來開啓回撥收件匣。選擇連絡人和**選項** > 1對1通話。

發送回撥要求

若您撥打一對一通話但對方沒有回應，您便可以發送回撥要求給對方請他回電。發送回撥要求的方法如下：

- 要從即按即說連絡人發送回撥要求，請捲動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傳送回撥要求。
- 要從通訊錄發送回撥要求，請捲動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即按即說選項>傳送回撥要求。

儲存回撥要求的傳訊人

若發送回撥要求的人不是連絡人清單中的連絡人，您可以將他儲存到通訊錄中。

1. 選擇回撥收件匣。
2. 捲動到您想加入通訊錄的回撥要求傳訊人，然後選擇**選項** >加入至通訊錄。

頻道

在連線到頻道時，所有加入到該頻道中的成員會聽到您的聲音。您最多可有5個頻道同時開啓。當開啓超過一個頻道時，請選擇**切換**以切換至您想要通話的頻道。

每名頻道成員都可藉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使用者名稱來辨識對方。頻道成員可以選擇在每個頻道裡所使用暱稱，以做爲成員互相辨識之用。

頻道是以URL位址註冊。使用者必須在第一次加入頻道時，於系統註冊頻道URL。

建立您的專屬頻道

1. 選擇**選項** >即按即說頻道。
2. 選擇**選項** >新頻道>建立新頻道。
3. 輸入頻道名稱。
4. 選擇一個頻道保密等級。
5. 在頻道中的暱稱輸入您的暱稱。
6. 要在群組加上縮圖，請選擇頻道縮圖，然後選擇一個影像。
7. 選擇**完成**。在您建立頻道後，您將會被詢問是否要發送頻

道邀請訊息。頻道邀請訊息為文字訊息。

您邀請加入開放群組的成員也能夠邀請其他成員加入群組。

加入預定的頻道

預定的頻道是服務供應商所設定好的通話群組。只有預訂的使用者才能進入且使用此頻道。當您加入一個已存頻道，您必須先填入此頻道的URL位址。

如需關於頻道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您也許會收到含有詳細資訊的特殊文字訊息。

1. 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頻道。
2. 選擇**選項** > 新頻道 > 新增現有的頻道。
3. 輸入頻道名稱、頻道位址和頻道中的暱稱。您也可以加入頻道縮圖。
4. 選擇**完成**。

回應頻道邀請

要儲存已接收的頻道邀請訊息，請選擇**選項** > 儲存PTT頻道。此頻道已增至您的即按即說 (PTT) 通訊錄中，頻道查看。在您儲存頻道邀請之後，您將會被詢問是要否要連線此頻道。

假如您拒絕或清除邀請，邀請訊息將會儲存在您的訊息收件匣中。若稍後要加入頻道，請開啓邀請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連線至頻道。

PTT階段通話

即按即說的通話會以通話框 (Call Bubbles) 的圖示顯示在螢幕上，提供關於即按即說通話的狀態。

代表目前進行的即按即說通話

等待 — 代表在即按即說通話中，您在其他人仍在說話時按住了通話鍵

對話 — 代表你按住通話鍵且獲得發言權

文字欄位會顯示一對一通話的暱稱，或顯示撥打頻道通話的頻道名稱。撥打群組通話，會顯示群組通話。其他資訊可能還包括連線狀態，或包括您上次發言的時間。

選擇**選項**可進入以下功能：

啓動擴音器/關閉擴音器 — 打開或關閉擴音器

中斷連線 — 中斷所選取的即按即說通話，且關閉通話框 (Call Bubbles)

即按即說連絡人 — 開啓即按即說連絡人清單

即按即說頻道 — 開啓即按即說頻道清單

回撥收件匣 — 開啓回撥要求收件匣

即按即說記錄 — 查看即按即說紀錄

設定 — 進入即按即說主要設定

有關群組通話與頻道的其他選項爲：

當前成員 — 查看線上群組成員

傳送邀請 — 開啓邀請畫面（只有您自己的頻道與頻道保密設爲公開的頻道才可使用）

■ 遠端同步處理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同步處理相容電腦或網際網路上各個行事曆和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行事曆、通訊錄資料。

同步處理應用程式使用 SyncML 技術來進行同步處理。如需SyncML的相容性的資訊，請洽詢您要使用行動電話同步處理資料的行事曆或通訊錄應用程式供應商。

建立新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

1. 若尚未定義任何操作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選擇**是**。

   要建立現有操作模式以外的新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增同步操作模式。選擇要使用預設設定值，或要使用現有操作模式的設定值做爲新操作模式的範本。

2. 定義要同步處理的應用程式。

   選擇一個應用程式，按導覽鍵，然後編輯同步處理設定：

   包含於同步處理 — 啓動或停用同步處理

   遠端資料庫 — 使用的遠端資料庫名稱

   同步處理類型 — 選擇標準同步處理行動電話和遠端資料庫的資料、只包含手機僅同步處理行動電話的資料或只包含伺服器僅同步處理遠端資料庫的資料。

   您可以進行同步處理的應用程式也許會有所不同。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3. 定義連線設定：

   伺服器版本 — 選擇伺服器協定的版本

   伺服器識別碼 — 伺服器的 ID （僅以伺服器版本 1.2顯示）

   數據傳輸方式 — 選擇網際網路或藍芽。

   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主機位址 —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或系統管理員以取得正確的設定值。

通訊埠 —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或系統管理員以取得正確的設定值。

使用者名稱 — 您的同步處理伺服器使用者 ID。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或系統管理員以取得正確的ID。

密碼 — 輸入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或系統管理員以取得正確的值。

允許同步處理要求 > 是 — 允許伺服器開始進行同步處理

接受所有同步要求 > 否 — 在伺服器開始進行同步處理前，取得確認

系統驗證 > 是 — 取得HTTP認證

系統使用者名稱 — HTTP認證的使用者名稱

系統密碼 — HTTP認證的密碼

同步處理資料

在主畫面中，捲動到一個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同步處理的狀態將會顯示。

要在同步處理作業結束前取消，請選擇**取消**。

同步處理完成之後，行動電話將會通知您。

同步處理完成後，選擇**選項** > 檢視記錄可開啓一個記錄檔，顯示同步處理狀態（完成或未完成），以及行動電話或伺服器已新增、更新、刪除或放棄（未同步處理）的行事曆或連絡人項目。

■ USB資料傳輸線

您可以使用USB資料傳輸線，在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間傳輸資料。USB傳輸線也可以與Nokia電腦端套件搭配使用。

選擇**功能表** > 連線方式 > 傳輸線。選擇USB資料傳輸線連線要使用於：多媒體播放器、PC Suite或資料傳輸。要讓裝置在傳輸線連接時詢問連線目的，請選擇要求連線。

因資料傳輸和多媒體播放器連線時，行動電話是處於離線模式，所以無法撥打或接聽電話。

在結束資料傳輸後，請確認已安全地從電腦拔除USB資料傳輸線。

15. 電池資訊

■ 充電與放電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爲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爲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就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行動電話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爲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幾分鐘後您才能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 (+) 與負極 (-)（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爲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 Nokia電池驗證原則

爲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Nokia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爲Nokia原廠電池，請向Nokia經銷商購買電池，然後再

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僞標籤：

順利完成這些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基於任何因素導致您認爲持有的電池不是真正的Nokia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並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Nokia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將會檢查電池是否爲原廠電池。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爲原廠電池，請將電池退回至原購買處。

驗證防僞標記

1 當查看標籤上的防僞標記時，您應該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雙手相繫 (Connecting Hands) 的標誌，並從另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原廠行動週邊產品 (Original Enhancements) 標誌。



2 當您將防僞標記向左、右、下和上傾斜時，應該會在每個側邊分別看到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如果無法確定具有防僞標籤的Nokia電池是否爲Nokia原廠電池時，請勿使用該電池。請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使用未經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可能會發生危險，並且可能造成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的效能變差或損壞。另外，也可能造成裝置的認證或保固失效。

若要取得 Nokia 原廠電池的更多資訊，請瀏覽www.nokia.com/battery。

16.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週邊產品可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



關於與本行動電話相容的週邊產品之資訊，請至 www.nokia.com.tw。

請向當地的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

配件與週邊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 將配件和週邊產品放在孩童碰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請僅使用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和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 電池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P-6M	標準電池	最長可達180分鐘	最長可達245小時

*操作時間會因SIM卡、網路系統與使用設定、使用類型與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FM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會影響通話和待機時間。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本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本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本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本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本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攝影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本裝置，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 （例如：通訊錄和行事曆備註），然後再將本裝置送至服務處所。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本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週邊產品。如果本裝置無法正常運作，請送交最近的合格服務處所進行維修。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本裝置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請謹記，於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本裝置或使用本裝置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場所，亦請務必將本裝置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裝置。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2.2 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本裝置可能會吸附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 其他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 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本裝置放在胸口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汽車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

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者您加裝到汽車上的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本裝置，或是將本裝置安裝在汽車中。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區域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緊急電話：

1. 如果本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 SIM 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2. 視需要重複按結束鍵清除螢幕內容，使裝置就緒進行通話。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4. 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如果本裝置正位於離線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啟動行動電話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

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此裝置符合電磁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裝置是一種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不超過國際標準 (ICNIRP) 所建議的無線射頻 (RF) 暴露之限制。這些限制來自一套完整標準，並建立了一般人可接受的無線射頻 (RF) 能量程度。其標準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且經過長期而完整的科學研究所開發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SAR。SAR的國際標準限制為2.0 瓦/公斤*。SAR測試是在所有測試的頻帶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行動電話傳輸，且以標準操作姿勢使用。雖然SAR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但是使用本裝置時的實際SAR 卻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本裝置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運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的所需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裝置發射的功率愈低。

在測試時於耳旁使用本裝置的最高SAR值為 0.64瓦/公斤。

SAR值可能隨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及系統頻帶不同而有所不同。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可能會導致不同的SAR值。若需其他SAR資訊，請查閱www.nokia.com網站的產品資訊。

* 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行動裝置之SAR限制值為2.0 瓦/公斤，其值是以十公克的人體組織所平均計算。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SAR值可能隨國家需求和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SAR資訊，請查閱www.nokia.com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索引

英文字母

三畫

五畫

六畫

七畫

八畫

九畫

十畫

十一畫

十二畫

十九畫

二十一畫

您的個人資料/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Name(Mr/Mrs/Ms/Others):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Address: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購買日期：
Date of Purchase: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Handset IMEI No: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經銷商店章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02 3234-7952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nokia/0,,78596,00.html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